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EDICSKIN HOLDINGS LIMITED

密迪斯肌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07)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密迪斯肌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連同去年之比較數字。本公告載有本公司2023/24年年度報告全文，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有關隨附全年業績初步公告的資料的相關規定。

本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medicsskinholdings.com)。本公司2023/24年年度報告印刷本將適時寄發予要求印刷本的本公司股東，並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可供查閱。

承董事會命
密迪斯肌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江覺亮醫生

香港，2024年6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江覺亮醫生、徐勤女士、江聰慧女士及冼翠碧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昌達先生，梁兆祥先生及呂思安先生。

本公告載有遵照GEM上市規則提供的詳情，旨在提供關於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就此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導致當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具誤導成分。

本公告將由登載日期起計最少七日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news.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medicskinholdings.com刊登。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由密迪斯肌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共同及個別負全責，其中載有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所規定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目錄

公司資料	3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10
董事會報告	11-18
企業管治報告	19-3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3-5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54-56
獨立核數師報告	57-60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61
綜合財務狀況表	62-63
綜合權益變動表	64
綜合現金流量表	65-6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7-119
財務概要	120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江覺亮醫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徐勤女士
江聰慧女士
冼翠碧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昌達先生
梁兆祥先生
呂思安先生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陳昌達先生(主席)
梁兆祥先生
呂思安先生

薪酬委員會

梁兆祥先生(主席)
江覺亮醫生
冼翠碧女士
陳昌達先生
呂思安先生

提名委員會

江覺亮醫生(主席)
江聰慧女士
陳昌達先生
梁兆祥先生
呂思安先生

合規主任

江聰慧女士

公司秘書

冼翠碧女士CPA, FCCA

授權代表

江聰慧女士
冼翠碧女士

香港法律顧問

何韋律師行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8號
歷山大廈27樓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83號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10號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德輔道中287-291號
長達大廈16樓A-C室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
17樓

核數師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銅鑼灣
恩平道28號
利園二期11樓

公司網站

www.medicskinholdings.com

GEM股份代號

8307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向閣下欣然提呈本年報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儘管疫情已經消退，本集團卻於去年面臨不少挑戰。回顧2023/24財政年度，隨著2019冠狀病毒相關限制措施解除，與及香港與中國內地之間重新通關，我們的業務營運亦逐步恢復。於上半年，我們錄得收益回升，達致逾20%增長。然而，此動力於其後放緩，最終導致增長率漸趨平穩。儘管如此，本集團仍成功錄得近7.9%全年收益增加。

中國經濟放緩加上高利率以及本地房地產與股票市場停滯，導致營商信心遭受重大打擊。此外，此信心亦受本地市民日趨偏好到海外旅遊及於大灣區消費，與及比預期緩慢的旅客數字恢復速度影響而進一步滑落。因此，我們留意到顧客消費態度更趨謹慎，以及消費者情緒疲弱，這兩者皆對我們的行業產生了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繼續面臨行業內的激烈競爭，以及營運成本上升。然而，我們仍堅定維持我們的服務及產品於業內的標準及競爭力。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努力不懈地採購循證及有效的醫學皮膚護理儀器及產品，以確保其服務為可靠，且能夠達致客戶所需的成果及效果，我們依舊堅持致力把物色全球全頂尖的循證療程技術放在首位。透過持續向客戶引入該等革命性解決方案，本集團旨在維護作為業內頂級服務供應商的聲譽。為有效管理我們正面臨的挑戰，我們已實施節省成本的措施，並加強營運效率，以改善本集團的表現。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收益為49.1百萬港元，較上一個財政年度的45.5百萬港元增加7.9%。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3.0百萬港元，較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錄得3.5百萬港元(經重列)減少0.5百萬港元或13.8%。年內每股基本虧損為0.77港仙，較去年的0.89港仙(經重列)減少13.5%。

作為可信賴、可依靠及高品質的皮膚護理服務供應商，我們了解適應持續變化的市場環境之重要性。我們將繼續探索強化競爭優勢的方法，同時保持專注於為客戶提供卓越價值。我們繼續致力探索及推出各種新服務及產品；增加現有業務的市場份額；以及物色新的業務機遇，務求為我們的客戶及本公司股東(「**股東**」)創造價值。

承蒙股東、業務夥伴、供應商及客戶鼎力支持本集團，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致以衷心謝意。過去一年管理層及各級員工勤勉盡責並作出寶貴貢獻，本人謹此衷心致謝。

江覺亮醫生

主席

香港，2024年6月19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策略

本集團目前的業務策略乃策略性地擴大及加強我們在香港及中國內地的市場份額，持續提高我們的服務及產品質量和種類；並保持及提升我們的專業知識。本集團致力從其業務中為股東創造價值及提供最大回報，並為其客戶提供可靠、優質及專業的服務。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香港醫學皮膚護理服務供應商。目前，本集團在香港黃金地段經營兩間「Medicskin」品牌醫學皮膚護理中心（「Medicskin中心」）及一間「facematter」品牌醫學美容中心，其主要專注於治療皮膚疾病及問題以及／或改善客戶外貌。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服務，以治療（其中包括）暗瘡、色斑、玫瑰痤瘡、皮膚炎、濕疹及疣等皮膚疾病及問題，以及透過（其中包括）嫩膚、塑造面部輪廓及塑造身型療程、治療暗瘡疤痕及毛孔粗大、脫除不需要的痣以及去除毛髮以改善外貌。大部分客戶為本集團的長期客戶，已惠顧本集團超過5年。此乃透過提供以下服務所產生：

- (i) **醫療診症服務**—透過私人診症為客戶進行醫療檢查及診斷皮膚狀況，並根據客戶具體需要、要求及皮膚狀況建議護膚產品及／或療程服務；
- (ii) **處方及配藥服務**—為客戶提供醫藥產品、藥物及／或護膚產品的處方及配藥；及
- (iii) **療程服務**—為客戶提供無創／微創療程服務，一般涉及注射A型肉毒桿菌毒素及透明質酸、熱灼、埋線提拉以及利用採取激光、射頻及聚焦超聲波等技術的儀器進行療程。

於上一個財政年度，本集團的業務依然受2019冠狀病毒疫情影響。隨著於回顧年度所有冠狀病毒相關限制解除以及香港與中國內地之間重新通關，香港經濟逐步復甦。然而，持續加息及通脹高企的威脅，加上經濟衰退的憂慮，令消費者情緒疲弱，而本集團亦繼續面臨行內激烈競爭以及營運成本不斷提升的困難。因此，本集團已實施節省成本的措施，並加強營運效率，以改善本集團的表現。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持續就市場上的最新產品、技術以及護理儀器及科技進行市場研究並評估其成效，且引入新療程技術，包括「EMFACE® Submentum」療程及「SYLFIRM X™」療程。EMFACE® Submentum為唯一能針對肌肉至皮膚每層以消除雙下巴的無創解決方案。EMFACE®為首個結合為放射同步射頻(RF)及HIFES™肌肉刺激技術的專利步驟，透過刺激頰下肌肉連同放射射頻加熱，改善頰下部分的整體美容效果。Sylfirm X為全球首個及唯一一個FDA cleared雙波放射射頻微針系統。與僅有連續波(CW)的傳統放射射頻微針系統不同，Sylfirm X亦配備脈衝波(PW)系統，以治療色斑以及色斑與玫瑰痤瘡等血管病變，而連續波模式則專門於嫩膚、緊膚、提拉及治療疤痕。SYLFIRM X採用雙波射頻微針隔熱電熱技術，憑藉統一電場涵蓋所有真皮層，達致最佳治療效果。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由於本地消費者情緒於2023年有所改善，故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較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增加3.6百萬港元或7.9%至49.1百萬港元。醫療診症服務、處方及配藥服務以及療程服務的收益分別為1.1百萬港元、9.4百萬港元及38.6百萬港元，分別佔本集團收益總額2.3%、19.2%及78.5%。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3.0百萬港元，較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錄得3.5百萬港元(經重列)減少0.5百萬港元或13.8%。虧損減少主要由於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於綜合損益表確認員工成本0.7百萬港元作出跟進調整，而與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確認的長期服務金(「長期服務金」)責任相關的員工成本金額為0.1百萬港元。此調整乃由於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取消強積金—長期服務金抵銷機制之會計影響」後，本集團長期服務金責任相關的會計政策有所變動。更多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年內每股基本虧損為0.77港仙，較去年的0.89港仙(經重列)減少13.5%。

撇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述的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本集團分別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3.0百萬港元。對比去年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錄得收益增加3.6百萬港元，以及換算人民幣(「人民幣」)計值之銀行存款產生的匯兌虧損減少1.0百萬港元，但同時存在存貨成本、員工成本及其他開支等營運成本相應增加合共4.3百萬港元。

展望

展望未來，預期我們的業務營運將繼續面臨不利經濟氣候所帶來的困境。管理層已謹慎考慮合適策略，應對未來轉變及挑戰。我們將保持警惕及盡力適應，主動監察瞬息萬變的市場環境，並及時就我們方針作出調整。憑藉穩固的客戶基礎及在業界享有良好的聲譽，本集團將繼續竭盡所能為客戶提供最優質的醫學皮膚護理服務及產品，鞏固其市場地位並物色新商機，從而發展其品牌及業務以及為投資者提供最大回報。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45.5百萬港元，增加3.6百萬港元或7.9%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49.1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歸因於隨著所有冠狀病毒相關限制解除以及中國內地與香港重新通關，令本地消費者情緒於2023年好轉。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0.5百萬港元，增加0.5百萬港元或106.4%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1.0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主要歸因於(i)換算以人民幣計值之銀行存款所產生的1.0百萬港元匯兌虧損淨額減少；及(ii)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收到香港特區政府(「政府」)補助金0.8百萬港元的淨影響。

已用存貨

截至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存貨成本分別為9.7百萬港元及8.9百萬港元，佔相關年度的本集團收益19.8%及19.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23.2百萬港元(經重列)，增加1.4百萬港元或6.2%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24.6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主要歸因於由於收益增加，以致支付予員工的薪金及津貼以及支付予醫生的績效獎金增加。

使用權資產折舊

截至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折舊分別維持穩定於7.3百萬港元及7.1百萬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截至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分別維持穩定於2.1百萬港元及2.2百萬港元。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7.6百萬港元，增加1.4百萬港元或18.4%至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9.0百萬港元。該增加與收入增加相符。

所得稅抵免

截至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乃由於本集團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截至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抵免主要為就長期服務金責任產生之可扣稅暫時性差額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

年內虧損

由於上文所述，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3.0百萬港元，較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錄得3.5百萬港元(經重列)減少0.5百萬港元或13.8%。

股息

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未建議向股東派付末期股息。

據本公司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概無有關任何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建議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派發的任何股息作出的任何安排。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資本僅由普通股組成。

本集團於2024年3月31日的權益總額為7.6百萬港元(2023年(經重列)：10.6百萬港元)。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撥付營運所需資金。本集團於2024年3月31日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為6.9百萬港元(2023年：5.0百萬港元)，當中逾96%(2023年：92%)以港元持有，且並無向外籌措任何借貸(2023年：無)。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亦錄得已抵押銀行存款13.9百萬港元(2023年：13.9百萬港元)，當中50%(2023年：48%)為以港元持有，而50%(2023年：52%)為以人民幣持有，就本集團之商戶收款服務及銀行融資而持有。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值為2.1百萬港元(2023年：2.6百萬港元)。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報告期末的總債務(其中債務為計息借貸)除以總權益計算。於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計息借款，故資產負債比率為零。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產生現金為11.0百萬港元(2023年：4.3百萬港元)。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的租賃負債為5.8百萬港元(2023年：11.9百萬港元)。經計及預期將由內部產生的資金金額，本集團將具備足夠財務資源提供實踐未來計劃所需資金及滿足營運資金需求。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於香港按證保險有限公司(「按證保險公司」)營運的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下有尚未動用的18.0百萬港元(2023年：18.0百萬港元)銀行融資，由控股股東江覺亮醫生(「江醫生」)個人擔保，而14.4百萬港元銀行融資亦由按證保險公司作擔保。

本集團持有的重大投資

本集團持有的重大投資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及32。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所有持作買賣的上市股本證券均已出售，以致出售所得款項為1.4百萬港元。因此，年內確認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為18,000港元。除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其他本集團持有的重大投資。

本集團採納平衡得宜的風險管理策略，其旨在產生合適回報，同時以保本及資金流動性優先，並與本集團的風險承受能力一致。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承擔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有關向附屬公司注資的資本承擔為0.4百萬港元(2023年：0.5百萬港元)。

或有負債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本集團資產的抵押

本集團資產的抵押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香港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均以港元計值。本集團現時並無重大外匯風險。管理層不斷評估及監察外匯風險，且如必要，可能透過訂立遠期外匯合約對沖外匯風險。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董事會在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協助下監管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並定期檢討有關制度，確保實行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監管程序及最近期的審閱結果詳情載於本報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報告」)「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一節。本集團所面對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論述如下。董事會定期會面，以探討該等風險，並將於適當時候密切監察情況，並採納任何所需紓緩風險措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風險

本集團業務依賴其吸引及挽留熟練的註冊醫生以及其他能勝任的皮膚護理專業人才的能力。本集團提供服務的能力依賴於這些專業人才的服務。吸引及挽留彼等的的能力取決於多項因素，如本集團的聲譽、經濟報酬及工作滿意度。倘本集團遇上任何主要註冊醫生辭職或註冊醫生大規模辭職或無法及時物色到合適的可替補人員，我們的財務狀況及業績、業務營運以及未來增長及前景均可能受到不利影響。市場上具備所需經驗及資格的註冊醫生人數有限，本集團正在與其他醫學皮膚護理服務供應商競爭以尋求合適人選。我們或不能吸引及挽留足夠合適的註冊醫生與本集團訂立或維持合作協議或僱傭合約，以跟上本集團的增長。

行業風險

醫學皮膚護理行業對不利媒體報道或指控反應敏感，可能對消費者信心、聲譽及市場對行業的觀感構成影響。業內的市場趨勢瞬息萬變、同業間競爭激烈，當中包括醫學皮膚護理服務供應商及並無醫護人員的美容院。有關情況或會對本集團的業務表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為保持競爭力，我們的醫生尋求緊貼最新及最合適的治療產品及科技。

監管及政治風險

政府一直在檢討現行法例及法規，或會對若干皮膚護理程序的合規標準構成影響，包括本集團所採取程序。該等現行法規的檢討或修訂可能會為提供治療有關的合規標準帶來改變。然而，我們重視健康與安全，大部分療程服務僅由註冊醫生提供。

我們的業務在香港進行，容易受到社會動盪或騷亂等經濟、社會及政治環境所影響，尤其當有關問題可能干擾到客戶及／或員工前往我們的中心，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表現構成影響。

經濟風險

本集團營運所得收益的增長高度依賴客戶於醫學皮膚護理服務及產品的消費支出的可持續增長。然而，我們無法保證本地經濟能維持消費支出的穩定增長。此外，倘本地經濟放緩，客戶對醫學皮膚護理服務及產品的需求及支出極有可能減少。倘出現持續的經濟下滑或衰退，均可能導致有關醫學皮膚護理服務及產品的消費支出減少，並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聲譽風險

本集團的成功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在醫學皮膚護理服務行業認可本集團作為可靠服務供應商的聲譽及聲譽。倘本集團客戶就本集團的服務中心所提供服務或產品的質量提出任何訴訟申索或投訴，均可能會對本集團的聲譽及形象造成不利影響，進而可能對本集團服務的需求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極強傳染性且不可控制的疾病

由於本集團的大部分收益來自臨近中國內地的香港客戶，故香港或中國內地爆發任何極強傳染性疾病均可能對香港的經濟狀況及消費環境造成不利影響，而我們的未來發展及整體財務狀況將受到不利影響。

財務風險

信用風險

為降低信用風險，本集團已制訂監察程序，確保會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各個別債務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已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充足減值虧損撥備。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監察及維持其認為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及減輕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於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外部借款。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尚未動用的銀行融資為18.0百萬港元(2023年：18.0百萬港元)。

外幣風險

本集團面對之外幣風險，主要是來自以經營相關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引致此風險之貨幣主要為人民幣。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衍生金融工具，以作買賣用途或對沖外匯匯率波動用途。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對與浮息銀行結餘有關的現金流利率風險。其目前並無任何利率對沖政策，惟將密切監察其利率風險，並可能考慮對沖市場變動。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共僱用29名全職及14名兼職僱員(2023年：28名全職及15名兼職僱員)。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24.6百萬港元(2023年(經重列)：23.2百萬港元)。薪酬乃參考可比較的市場薪金及各個別員工的表現、所投入時間及職責等因素釐定。本公司不時向僱員提供相關內部及/或外部培訓。除基本薪金外，表現傑出的員工獲發放年終花紅，藉以吸引及留聘合資格僱員以對本集團作出貢獻。本公司已於2014年12月3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可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股份」)。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此提呈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及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有關其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

業務回顧詳情(包括採用主要財務表現指標對本集團表現進行的分析)、本集團所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以及本集團日後可能出現的業務發展載於第4頁至第10頁之主席報告以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於其經營所在環境及社區實現長期可持續發展。本集團努力透過節約用電用水以及鼓勵循環利用辦公用品及其他物料，盡可能減輕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已遵守有關環境保護、健康及安全、工作場所環境以及僱傭的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深知遵守監管規定的重要性以及不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的風險。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於所有重大方面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經營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概無發生嚴重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的情況。

與僱員、客戶、供應商及其他持份者之關係

本集團明白其業務成功取決於包括僱員、客戶、供應商、銀行、監管機構及股東等主要持份者的支持。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其主要持份者之間並無任何重大及重要的爭議。本集團將繼續確保與各主要持份者進行有效溝通並維持良好關係。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第61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未建議向股東派付末期股息(2023年：無)。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4年9月6日(星期五)舉行。本公司將於適當時間刊發並向股東寄發召開大會的通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4年9月3日(星期二)至2024年9月6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4年9月2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董事會報告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公佈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第120頁。該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儲備

年內，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儲備變動分別載於第64及118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貸款或其他外部借款。

股本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本並無變動。本公司股本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概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以致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

根據開曼群島第22章公司法(經修訂)(「**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股份溢價及保留溢利可供分派予股東。於2024年3月31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為1.1百萬港元，有關詳情載於第119頁的本公司儲備變動。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來自我們的五大客戶收益的百分比合共低於2.0%(2023年：2.2%)。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最大供應商佔我們採購總額16.8%(2023年：31.5%)。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五大供應商合共佔我們採購總額58.8%(2023年：73.4%)。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的任何股東於本集團任何五大供應商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董事

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江覺亮醫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徐勤女士

江聰慧女士

冼翠碧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昌達先生

梁兆祥先生

呂思安先生(於2023年9月6日獲委任)

符俊賢先生(於2023年6月7日辭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冼翠碧女士、陳昌達先生及梁兆祥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呂思安先生將任職至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惟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董事的服務合約

執行董事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上市」)日期起計(以及就徐勤女士及冼翠碧女士而言，分別自2018年3月1日及2017年1月1日起計)初步為期三年，並持續至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時終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上市日期起計(就呂思安先生而言，自2023年9月6日起計)為期三年，惟本公司或獨立非執行董事可隨時向另一方發出至少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有關委任。

除上述者外，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在免付賠償的情況下(法定賠償除外)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所披露者外，以及除該等獲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的報告、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外，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末或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之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非為本集團業務有關之交易、安排或合約之參與方，董事或與其有關連之實體亦無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重大合約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重大合約(i)已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或與其有關聯的任何實體訂立；或(ii)已就控股股東或與其有關聯的任何實體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而訂立。

董事會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規定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確認函。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於評估在董事會任職超過九年及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尋求膺選連任之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時應給予特別考慮。通函內將列出理由闡述董事會為何仍認為其各自具獨立性及應予以重選(如適用)。

管理合約

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訂立或存在涉及本集團全部或任何重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之有關合約。

獲准許之彌償條文

就董事利益設立的獲准許之彌償條文現時有效且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有效。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高級人員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因公司活動面臨之法律訴訟責任安排合適的保險計劃。

薪酬政策

我們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成立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經諮詢本公司主席及／或行政總裁後，檢討薪酬政策及其他薪酬相關事宜(包括應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實物福利及其他報酬)，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根據本公司的薪酬政策，薪酬委員會在評定應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支付的薪酬金額時將會考慮公司及個人表現、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工作時間、責任以及本集團內其他公司的招聘狀況等因素。概無董事參與釐定其本身薪酬的決策。

不競爭承諾

根據日期為2014年12月11日的不競爭契據，江醫生及Topline Worldwide Limited(「**Topline**」，由江醫生全資擁有的公司)各自己共同及個別與本公司(為其本身及其各附屬公司利益)協定並承諾(其中包括)，自不競爭契據日期起直至江醫生及Topline終止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當日或股份終止於聯交所上市當日(以較早發生者為準)，其將不會並將促使其聯繫人(本集團除外)不會自行或相互聯合或聯合任何人士、商號或公司或作為彼等的代表直接或間接(不論作為股東(作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董事或股東除外)、董事、僱員或以其他身份)進行或從事與本集團在香港不時經營的任何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於當中擁有權益(惟持有於任何認可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任何類別已發行股份或股票或債權證不超過5%者除外)。

競爭權益

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權益，或不知悉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存在或可能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會報告

權益披露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3月31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的交易必守標準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以下權益及淡倉：

好倉

普通股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江醫生(附註)	受控制法團權益	274,865,400	69.28%

附註：該等274,865,400股股份乃以Topline的名義登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江醫生被視為於以Topline名義登記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3月31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的進行交易必守標準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3月31日，根據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於普通股的好倉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Topline(附註)	實益擁有人	274,865,400	69.28%

附註：Topline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江醫生實益擁有。因此，江醫生被視為於Topline所持有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3月31日，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並無記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其他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4年12月3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激勵及／或回饋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及不斷致力促進本集團利益。由於現有購股權計劃於新訂的GEM上市規則第23章(於2023年1月1日生效)生效日期前已獲採納，故本公司根據現有股份計劃規定的過渡安排，已遵守並將繼續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3章。以下為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a) 購股權計劃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及／或回饋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及不斷致力促進本集團利益。

(b) 可參加人士

在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規限下，董事會將可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任何僱員(不論是全職或兼職僱員)；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任何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本集團顧問或專家顧問或其他承辦商或業務夥伴身份行事的任何人士或實體作出要約。

(c) 股份數目上限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10%，即40,000,000股股份，佔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0%，除非本公司在股東大會上徵求股東批准重新釐定購股權計劃項下的10%上限。

(d) 每名合資格人士配額上限

倘向任何合資格人士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將導致於該進一步授出前12個月期間(包括當日)因已授予及將授予有關人士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已獲發行及將獲發行的股份，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1%，則不得向該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

(e) 接納及行使購股權的時間

合資格人士可於本公司發出的要約中指明的日期前接納授出購股權要約，所指定日期不得超過(i)發出要約當日，或(ii)該項要約的條件(如有)達成當日起計21日，惟該日期不得超過採納購股權計劃當日起計10年。

每次接納授出購股權須支付1港元的代價，並須於接納授出購股權時支付。有關代價一般不予退回。

在購股權計劃其他條文規限下，承授人(或其個人代表)可於董事會釐定並通知承授人的期間屆滿前隨時全面或部分行使購股權，惟有關期間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得超過發出要約當日起計10年並於該10年期間的最後一日屆滿，須受購股權計劃所載的提早終止條文所規限，惟董事會可釐定行使該等購股權所附認購權之前持有購股權的最短限期或其他限制。

董事會報告

(f) 股份認購價

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任何特定購股權，其股份的認購價須由董事會釐定並通知合資格人士，且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

- (1) 股份於要約日期(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
- (2) 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平均收市價；及
- (3) 股份面值。

(g) 購股權計劃的期限

購股權計劃於採納購股權計劃日期起計10年內有效，惟可由本公司於股東大會或由董事會提前終止。該段期間後則不可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在上文所規限下，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尤其是與本段所述10年限期屆滿前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有關者)將仍具十足效力及作用。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4,000,000份購股權已失效。因此，先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之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為733,000港元，已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轉撥至保留溢利。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於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於2023年4月1日及2024年3月31日，就34,000,000股股份之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予以授出。就本公司於本年度根據所有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除以本年度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為零。

現有購股權計劃將於2024年12月3日屆滿。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4年12月3日遵照GEM上市規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訂書面職權範圍。委員會擔當的角色及履行的職責詳情載於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認為有關業績已遵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例規定，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香港法例第485章)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此外，若符合資格準則，根據香港法例第57章香港僱傭條例獲聘的僱員亦可享有長期服務金。有關長期服務金責任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於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並無因僱員在供款完全被歸屬前離開計劃而被沒收的供款，並可用於減少本集團日後應付的供款。

董事會報告

關聯人士交易

有關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關聯人士交易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該等交易獲全面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項下的報告、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股權掛鈎協議

除上文「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概無股權掛鈎協議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訂立或於2024年3月31日存續。

足夠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所取得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深知，董事確認，本公司維持GEM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4年5月21日，美嬌絲肌科美有限公司(作為承租人)與獨立第三方(作為出租人)就重續九龍尖沙咀海港城海洋中心1201室(12樓)訂立租賃協議，自2024年9月1日起至2027年8月31日(包括首尾兩日)止(「租賃協議」)，用作本集團在香港的其中一間醫學皮膚護理中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由於訂立租賃協議，本集團須就租賃協議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使用權資產。本公司根據租賃協議將予確認的使用權資產的估計價值將約為7.0百萬港元。

除上文披露者外，報告期後並未發生其他重大事項。

核數師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且符合資格並願意續聘連任。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案，以續聘彼為本公司核數師。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於2022年12月20日，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辭任，而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除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核數師於過去三年任何一年間概無變動。

承董事會命
江覺亮醫生
主席兼執行董事

2024年6月19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準則，主席主要負責建立相關常規及程序。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準則可為本集團提供制訂其業務策略及政策的框架，並可透過有效的內部監控程序管理相關風險，同時亦可提高本集團的透明度，加強對股東及債權人負責的問責制度。因此，董事會已檢討及將繼續不時檢討及改善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且除下文所述之偏離企管守則者外，董事會信納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企管守則且並不知悉有任何偏離情況。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可能擁有本公司或其證券的內幕消息的董事、其僱員以及其附屬公司及控股公司的董事及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規則，其條款不較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交易必守標準寬鬆。本公司亦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本公司並不知悉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有任何違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交易必守準則的情況。

董事會

董事會組成

於2024年3月31日，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江醫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徐勤女士

江聰慧女士

冼翠碧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昌達先生

梁兆祥先生

呂思安先生(於2023年9月6日獲委任)

符俊賢先生(於2023年6月7日辭任)

呂思安先生已於2023年9月6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呂思安先生已於2023年9月6日就有關GEM上市規則項下對彼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適用之規定，以及就向聯交所作出虛假聲明及提供虛假資料從合資格就香港法例提供意見之律師行取得法律意見。彼已確認了解彼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責任。

徐勤女士為江醫生同居儼如配偶的人士，而江聰慧女士為江醫生的侄女。董事會成員之間的詳細關係於第54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一節中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概無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董事會職能、角色及責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集團，並透過指導及監督本集團的事務共同負責令本集團取得成就。董事會專注於制定本集團的整體策略，批准發展計劃及預算；監察財務及營運表現；檢討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監督及管理本集團管理層的表現；及制定本集團的價值觀和標準。

董事會於董事會設定之控制及授權範圍內授權本公司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層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工作。此外，董事會亦已授出多項職責予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有關董事委員會的詳情載於本報告下文。董事會定期檢討所授出職能，以確保其符合本集團的需要。上述人員須向董事會匯報，並於作出任何重要決策或代表本公司訂立任何重大承擔前取得董事會事先批准，且彼等不得超越董事會或本公司以決議案作出的任何授權。為保持對關鍵決策的控制權並確保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對本集團日常營運有明確的職責劃分，董事會已識別若干只能由董事會批准的保留事項。須由董事會批准的保留事項由董事會每年審閱。

獨立非執行董事就策略方向、政策、發展、表現及風險管理等事宜，為董事會提供廣泛的業務及財務專業知識、經驗以及獨立判斷。透過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在管理涉及潛在利益衝突事務時發揮牽頭引導作用及服務董事委員會，彼等監督本公司於實現公司目標及目的方面的表現並監察表現匯報。藉此，彼等可透過於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上提供獨立、有建設性及知情意見，為本公司的策略及政策作出積極貢獻。

董事各自確認其為本公司事務貢獻足夠時間及精力，並已定期提供有關在公眾公司或機構所擔任職位的數目及性質的資料以及其他重要承擔，包括該等公司或機構的身份及表良參與時間。

本公司已就董事因公司活動而面對法律行動的責任安排適當保險。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董事委員會會議

董事會每年至少四次以親身出席或透過其他電子通訊方式定期會晤，以(其中包括)檢討過往財務及營運表現並討論本集團的方向及策略。議程及隨附文件連同所有適當資料須於各董事會或董事委員會會議舉行前至少三日寄發予全體董事，以確保董事及時獲得相關資料。就董事會例會須適時向全體董事發出至少14日通告，而就其他董事委員會會議須於一段合理時間內發出通告，全體董事可以出席及將事項納入議程以供討論。高級管理層獲邀參加董事會會議，以加強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的溝通；董事會及各董事亦可於需要時分別及獨立地接觸高級管理層。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會作出詳盡的會議記錄，並保存會議上所討論事項及議決的決策，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疑慮或表達的反對意見，而董事會會議的投票結果公正反映董事會的共識。會議記錄草擬本及最終版本均於每次會議後合理時間內分別送交全體董事供其提供意見及記錄，有關記錄均可應任何董事要求於合理事先通知後供查閱。董事有權查閱董事會會議文件及相關材料，而任何查詢將獲詳盡答覆。

向董事會作出合理要求後，董事可於履行彼等的責任時徵詢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如有必要)。根據董事會現行慣例，倘有主要股東或董事出現潛在利益衝突，有關事宜將於董事會會議上討論，而非以書面決議案處理。並無涉及利益衝突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出席有關會議。董事會考慮任何有關董事涉及利益衝突的議案或交易時，有關董事須申報利益並放棄表決。

董事出席董事會／董事委員會會議情況

下表載列全體董事出席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所舉行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情況概要：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於2023年9月22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執行董事					
江醫生	4/4	不適用	2/2	2/2	1/1
徐勤女士	3/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江聰慧女士	4/4	不適用	不適用	2/2	0/1
冼翠碧女士	4/4	3/3	2/2	2/2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昌達先生	4/4	3/3	2/2	2/2	1/1
梁兆祥先生	4/4	3/3	2/2	2/2	1/1
呂思安先生	1/1	1/1	不適用	不適用	1/1
符俊賢先生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企管守則守則條文第C.1.6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並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

徐勤女士及江聰慧女士因其他工作事務，故未有出席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

企業管治職能

本公司並無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根據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會整體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職責，包括：(a)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b)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c)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d)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e)檢討本公司遵守企管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管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且不能由同一人士擔任，而彼等各自的責任須以書面清晰界定。江醫生為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主要負責領導董事會、監督本集團整體營運並領導及指導本集團的整體業務及發展策略。江醫生亦擔任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會議主席，並向董事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簡要說明各自的會議提出的事宜，以確保董事及委員會成員能及時收到充足且準確、清晰、完整及可靠資料。彼鼓勵全體董事全面積極投身參與董事會事務，並以身作則，確保董事會行事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彼致力於確保執行與非執行董事之間維持正面關係。在知悉上述偏離守則條文第C.2.1條的情況下，董事會認為，在管理層的協助下，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由本集團的創辦人江醫生一人擔任可推動貫徹落實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及提高經營效率。此外，董事會亦受獨立非執行董事監督。董事會認為，現時架構不會削弱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權力及授權之間的平衡，乃由於董事會集體負責本公司業務策略及經營的決策過程。董事將定期會面以審議影響本集團經營的重要事宜。

企管守則守則條文第C.2.7條規定，在並無其他董事列席的情況下，董事會主席須與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至少舉行一次會議。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主席與獨立非執行董事曾舉行三次會議。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了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就企業管治、審計、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及提名等事宜提供建議。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5(1)條，本公司須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GEM上市規則第5.28條規定本公司須成立審核委員會，當中包括最少三名成員，且大部分審核委員會成員必須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GEM上市規則第5.34條規定本公司須成立薪酬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且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GEM上市規則第5.36A條規定本公司須成立提名委員會，由董事會主席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且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集團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之規定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確認。

委任及重選董事

執行董事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上市日期起計(就徐勤女士及冼翠碧女士而言，分別自2018年3月1日及2017年1月1日起計)初步為期三年，並直至任何一方對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時終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上市日期起計(就呂思安先生而言，自2023年9月6日起計)為期三年，惟本公司或獨立非執行董事可隨時向另一方發出至少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有關委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6.2條，董事有權隨時及不時委任任何人士出任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增加現有董事人數。以此方式委任的任何董事任期將僅於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舉行時屆滿，屆時將符合資格於會上重選連任。董事會已授權提名委員會就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提名委員會的責任載於下文「提名委員會」分節。將予委任的董事將收取正式委任函，當中訂明委任的主要條款及條件。

依照企管守則守則條文第B.2.2條，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倘獨立非執行董事服務超過九年，進一步委任該董事須經股東以獨立決議案批准。此外，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6.18條，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董事須輪值退任。退任董事任期至其退任的大會結束為止並符合資格於會上重選連任。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根據企管守則守則條文第C.1.4條，全體董事須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增進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確保彼等仍能對董事會作出知情及相關的貢獻。本公司將為董事安排及／或引進適當培訓及資料，以確保彼等充分知悉彼等在成文法及普通法、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下的職責。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為董事安排一次有關更新GEM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的培訓。全體董事已出席該培訓。

全體董事(即江醫生、徐勤女士、江聰慧女士、冼翠碧女士、陳昌達先生、梁兆祥先生及呂思安先生)已確認，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依照企管守則守則條文第C.1.4條，彼等透過出席培訓／研討會及閱讀材料，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並已向本公司提供培訓記錄。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特定方面的事務。所有董事委員會均已依照企管守則採納書面職權範圍，該等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medic skinholdings.com)瀏覽，並於股東作出要求時可供彼等查閱。董事委員會獲提供足夠資源，以便履行彼等職責，並於適當情況下因應合理要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董事委員會將向董事會匯報彼等的決定或推薦意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4年12月3日遵照GEM上市規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訂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並就委任、續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並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目前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昌達先生、梁兆祥先生及呂思安先生。陳昌達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曾舉行三次審核委員會會議，以審閱及討論本集團的全年／中期／季度業績、企業風險評估報告及內部監控報告；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審核方法、審核性質及範圍與外聘／內部核數師商討；評估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以及審閱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性。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已出席兩次會議，以便審核委員會成員可與核數師就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交換彼等的意見及關注事宜。有關審核委員會成員出席上述會議的詳情載於上文「董事出席董事會／董事委員會會議情況」分節。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遵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例規定，並已作出足夠披露。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詳情載於下文「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一節。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4年12月3日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並遵守GEM上市規則採納書面職權範圍。

薪酬委員會主要職責為審閱及就薪酬政策及其他薪酬相關事宜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包括個別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及購股權計劃。

薪酬委員會目前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江醫生、冼翠碧女士、陳昌達先生、梁兆祥先生及呂思安先生。梁兆祥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曾舉行兩次薪酬委員會會議，舉行薪酬委員會會議旨在向董事會提供有關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制定該等薪酬政策程序的推薦建議；評估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表現及就其薪酬待遇作出推薦建議；及就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有關薪酬委員會成員出席上述會議的詳情載於上文「董事出席董事會／董事委員會會議情況」分節。

高級管理層為董事及本集團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本年度董事酬金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酬金介乎零至1百萬港元(2023年：零至1百萬港元)。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4年12月3日已成立提名委員會，並遵守GEM上市規則採納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主要職責為就董事會架構、規模及成員以及填補董事會空缺的候選人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就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及董事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提名委員會目前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江醫生、江聰慧女士、陳昌達先生、梁兆祥先生及呂思安先生。江醫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企業管治報告

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曾舉行兩次提名委員會會議，以審閱董事會架構及組成；審閱提名政策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就此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評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向董事會就委任董事作出推薦意見；及審閱重選董事及就此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以供其批准。有關提名委員會成員出席上述會議的詳情載於上文「董事出席董事會／董事委員會會議情況」分節。

提名政策

本公司已遵照企管守則採納提名政策，該政策為提名委員會參照制定準則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就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董事會最終負責甄選及委任新董事。

董事會透過向提名委員會授權，最大限度地確保獲委任為董事會成員的各董事在業務、財務及管理技能方面擁有對本集團的業務至關重要的背景、經驗及知識，以確保董事會作出合理及周詳的決策。各董事作為整體在本集團相關及關鍵領域具有相應的能力。

提名程序

提名委員會定期或按需要評估董事會是否已出現或預期出現職位空缺。提名委員會採用多種方式物色董事候選人，包括透過董事會成員、管理層及專業獵頭公司之推薦。提名委員會於提名委員會會議上根據董事資格評估所有董事候選人。儘管各董事會候選人將透過審閱簡歷、面試以及開展背景調查方式按同一標準評估，提名委員會可酌情確定有關標準的相對權重，根據董事會整體的組成、技能組合、年齡、性別及經驗而非個別候選人作出調整，以實現符合本公司業務要求的多元化。提名委員會須作出推薦意見以供董事會考慮及批准。

甄選標準

提名委員會將考慮董事候選人是否具備資格、技能、經驗及性別多樣性，可擴大並補充現有董事之技能、經驗及背景範圍。提名委員會亦將考慮其他因素，包括候選人的個人及職業操守及誠信、提名人於個人領域的傑出成就及能力以及候選人作出穩健商業判斷的能力、候選人是否具備與現有董事會相輔的技能、候選人協助及支持管理層的能力以及為本公司成功作出重大貢獻以及其認為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最佳利益的其他因素。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旨在踐行其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其表現素質裨益良多。董事會的成員集各方技能、專長、資格、經驗，且觀點多樣化，故能作出獨立決策及滿足其業務需求。董事會於甄選候選人時考慮多個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才能、技能、知識以及服務任期。所有董事會成員之委任最終將按選定候選人的長處及將為董事會帶來的貢獻而作決定，並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益處，建立非單一性別的董事會。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規定該政策須至少每年檢討一次，以確保其持續行之有效。

目前，董事會的七名董事中，有三名董事為女性，即43%董事為女性。因此，董事會對董事會當前的性別比例感到滿意，故本公司並未訂立任何數字目標或時間表，以達至董事會性別多元化，或採納任何措施培養董事會潛在繼承人，以達至性別多元化。於2024年3月31日，我們工作場所中的女性與男性比例維持在23:77。有關我們招聘慣例的詳情，請參閱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由於本集團其中一項主要服務為療程服務，是傳統上以女性為主的行業，因此工作場所中女性員工的比例遠高於男性員工。本集團致力於物色到合適人選時改善性別多元化。本集團於聘請及挑選本集團業務的主要管理人員及其他人員時亦考慮類似的因素，致力維持性別多元化。為達致員工性別多元化，本集團於員工晉升及招聘過程中會考慮性別多元化，但由於在眾多考慮因素中個人表現及能力往往比其他因素較為重要，故對性別多元化的考慮或較次要。

問責及核數 財務申報

董事會負責監督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之各財政期間的財務報表，並於需要時輔以假設或資格，務求確保有關財務報表能真實公平反映本集團的事務狀況及該財政年度的業績與現金流量。

本公司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有關解釋及資料，以助董事會就提交董事會以供批准的財務及其他資料作出知情評估。有關資料包括向董事會發放的每月最新管理資訊，當中就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作出公正、易於理解及詳盡的評估，有助董事會及各董事履行彼等於GEM上市規則項下的責任。

本集團賬目已根據GEM上市規則、公司條例、以及所有相關法定規定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本集團已選取適當的會計政策，並基於審慎及合理判斷及估計貫徹應用該等會計政策。董事竭力確保根據GEM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規定於年報、中期報告、季度報告(如有)、股價敏感公告及其他披露資料內，就本集團狀況及前景作出公正、清晰及易於理解的評估。

董事知悉彼等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GEM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董事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監控，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核數師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責任載於本報告第57至60頁「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

董事會負責維持良好及有效的內部監控制度，保障本公司資產及股東權益。本集團設有審核委員會，監督審核程序並提供有關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制度成效的獨立意見，從而協助董事會。然而，該等制度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可提供合理而非重大錯誤或損失的過時保證。

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討論業務風險、財務風險、合規風險以及營運及其他風險。審核委員會透過本公司外聘內部核數師信永方略風險管理有限公司(「信永方略」)審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成效，涵蓋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等所有重大監控事宜及風險管理職能。信永方略已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彼等已通過(i)風險識別、(ii)風險分析、(iii)風險評估、(iv)風險處理及(v)風險監控及報告等流程識別、評估及管理風險，且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及程序(包括資源充足與否、負責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的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彼等的培訓計劃及預算)屬適當及有效且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已符合企管守則的條文。

本公司將定期持續評估所有重大風險因素。於任何情況下，本公司每年均會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進行檢討。

內部審計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委聘信永方略為本集團之內部核數師，以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並作出改進推薦意見。該等檢討涵蓋物料控制(包括收入及應收賬款、銀行及現金管理、與皮膚護理服務和護膚產品相關的營運週期)及企業管治，且並未發現任何重大缺陷。信永方略已向審核委員會報告結果及建議需改進之處。審核委員會已審閱由信永方略就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出具之內部監控審閱報告，並認為該等制度屬有效及充分。董事會已透過考慮內部監控審閱報告及審核委員會進行之審閱(並同意有關審閱)，評估內部監控制度之有效性。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內部監控措施足以有效監察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業務營運。

企業管治報告

內幕消息

本集團處理事務時會充分考慮GEM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披露規定。本集團已制定程序，以識別及評估潛在涉及或構成內幕消息的事件或情況，並限制散佈有關消息予需要知悉者。本公司披露政策為通過及時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公告的方式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提供程序及內部監控，讓公眾(即股東、本公司的機構投資者、潛在投資者及其他持份者)能夠獲取本集團的最新資訊，惟有關資料屬證券及期貨條例之安全港條文範圍則除外。於披露前，董事會負責確保任何有關本集團的內幕消息嚴格保密。本集團亦已指定人員負責就有關內幕消息作出任何所需公告，以確保一致及時地作出披露，並回應有關本集團事務的外部查詢。

核數師薪酬

審核委員會負責就委任、續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並批准外聘核數師薪酬及委任年期，以及有關其辭任或罷免的任何事宜。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獲董事會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就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所提供服務而已付或應付的薪酬如下：

	千港元
核數服務	390
非核數服務	
—其他服務(審閱初步業績公告)	10

公司秘書

冼翠碧女士(「冼女士」)於2014年6月23日獲董事會委任為公司秘書。冼女士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一節。

公司秘書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a)確保董事會程序得以遵守，並確保董事會的活動高效及有效地進行；(b)協助主席編製會議議程及董事會文件，並及時向董事及董事委員會發佈該等文件；(c)及時發佈有關本集團的公告及資料；及(d)備存董事會會議及其他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正式會議記錄。

冼女士已確認，彼已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15條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通訊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股東通訊政策，訂明程序，規定本公司及時向股東及投資人士提供全面、相同、公正及易於理解的本公司資料，以使股東在知情情況下行使彼等的權利，及有助股東及投資人士積極了解本公司。股東通訊政策規定該政策須至少每年檢討一次，以確保其持續行之有效及符合現行監管及其他規定。

本公司鼓勵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瀏覽本公司網站www.medicskinholdings.com，網站內提供更全面的資料，從而提高本公司與股東及投資團體之間的透明度及溝通有效性。本公司已建立以下多個渠道與股東保持持續溝通：

- 公司資料，包括組織章程細則、主要企業管治政策及董事委員會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瀏覽；
- 公告及通告乃透過聯交所刊發並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 董事會報告、年報、中期報告、季度報告(如有)及通函等企業通訊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瀏覽，而企業通訊之印刷本將應要求免費寄發予股東((i)企業通訊之發佈方式及(ii)索取企業通訊印刷本之安排詳情已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medicskinholdings.com)「企業管治」一節)；
-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提供機會與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會面並在每年的大會上提出問題；
-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就股份登記、派息、變更股東資料及相關事宜為股東提供服務；及
- 股東及投資團體可隨時郵寄至本公司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或電郵至enquiry@medicskinholdings.com通過公司秘書向董事或管理層提供反饋及溝通。

在上述措施已實施的情況下，我們認為股東通訊政策已得到有效執行。

股東權利

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股東及董事會提供溝通機會。本公司每年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地點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除股東週年大會外，各股東大會均稱為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

為確保遵守企管守則，大會通告、年報及載有擬提呈決議案資料的通函須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至少20個營業日前送交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於股東週年大會開始時，本公司將向股東提供詳述進行投票表決的程序的說明文件，以確保股東熟知有關程序。

投票將由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點票，而投票結果將於股東大會舉行當日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載。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股東及董事會提供溝通機會。董事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主席(或其缺席時由各委員會其他成員)均會出席股東大會回答提問。如有需要，本公司亦將安排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相關提問。

將就各重要事項在股東大會上提呈獨立決議案，包括選舉個別董事。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權利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2.3條，任何兩名或多名於遞交請求書日期持有附帶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權的本公司實繳股本不少於十分一的股東，均有權隨時按下文所載方式向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遞交請求書，要求董事會就有關請求書內所列任何事項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請求書必須列明會議目的，並由請求人簽署及遞交至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中環德輔道中287-291號長達大廈16樓A-C室)，註明收件人為董事會或公司秘書。

倘董事會未能於請求書遞交日期起計21日內安排正式召開於之後21日內舉行的會議，則請求人本身或彼等當中任何佔有全體請求人超過一半總表決權的人士可以盡可能接近董事會可召開會議的相同方式召開大會，條件是如此召開的任何會議不得在遞交請求書之日起三個月期滿後舉行，而本公司將會向請求人償付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令請求人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

向股東發出股東大會通告的通知期有所不同，詳情如下：

- (a) 倘建議構成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則須發出至少14日的書面通知；及
- (b) 倘要求召開股東週年大會或建議構成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的特別決議案，則須發出至少21日的書面通知。

企業管治報告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的權利

股東有權向董事會提出查詢。所有查詢須以書面形式提出，並以郵遞方式寄交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或電郵至enquiry@medicskinholdings.com，註明收件人為公司秘書。

於股東大會提呈建議的權利

開曼群島公司法並無條文批准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新決議案。然而，倘股東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決議案，則須遵守上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權利」一節所載程序。有關要求及程序已載於上文。

提名人士選任董事的權利

股東提名人士選任董事的詳細程序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

憲章文件

於2023年9月22日，股東透過特別決議案的方式批准修訂本公司經修訂和重述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及採納本公司第二份經修訂和重述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9月22日及2023年6月21日的公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本公司之憲章文件概無其他變動。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遵照企管守則採納一項股息政策，以載列本公司有關宣派及建議本公司股息派付的程序。本公司可以現金或股份方式向股東分派股息，任何股息分派應根據組織章程細則進行。

股息的宣派及派付以及股息金額將由董事會酌情釐定，並將視乎(其中包括)本集團之盈利、財務狀況、資金需求及盈餘以及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而定。

任何股息宣派均須經董事會考慮上述因素後批准及獲股東批准(如適用)。於某一年度未有分派之任何可供分派溢利可予保留並於其後年度分派。除中期及／或末期股息外，董事會亦可不時考慮宣派特別股息。

本公司將定期或於有需要時檢討及重新評估其股息政策及其有效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範圍及報告期間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乃由本公司呈列，重點說明其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並參考GEM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而作出披露。

本集團為位於香港的醫學皮膚護理服務供應商，主要從事提供醫療診症服務、處方及配藥服務以及療程服務。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涵蓋了本集團兩個主要領域，即其業務營運於2023年4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報告期間**」)在下列地點的環境及社會整體表現：

- 1) 本集團位於香港的醫學皮膚護理中心；及
- 2) 本集團位於香港的後勤辦事處。

上述的業務營運貢獻本集團近乎全部收益。

其他業務營運對本集團收益以及環境及社會方面的貢獻並不重大，故並無納入報告範圍內。

報告原則

重要性—本集團已作出重要性評估，以識別出重大環境及社會議題，有關本集團重要性評估程序的描述載於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持份者之參與及重要性」一節，其業績則於「重要性評估」一節中呈列。

量化—本集團已制定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為可計量且適用於在適當條件下進行有效比較；所用的標準、方法、假設及／或計算工具的資料，以及所使用的轉換因素的來源已適時予以披露。

平衡—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以不偏不倚的方式呈列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表現，避免可能會過度影響讀者決定或判斷的選擇、遺漏或呈列形式。

一致性—使用一致的關鍵績效指標統計方法，使相關數據日後可作有意義的比較。

本集團對環境、社會及管治之願景

董事會及本集團管理團隊相信，持續緊貼最新業內知識乃業務成功的最重要因素之一。除經濟價值外，本集團亦強調企業社會責任的重要性。本集團將竭盡所能履行其企業社會責任，並對個人、社區及環境負責。

本公司董事會知悉其對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整體負責。董事會每年檢討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並識別相關風險。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儘管2019冠狀病毒疫情爆發已經過去，其影響仍未消退，加上經濟持續衰退，繼續讓我們的業務(尤其是服務業)面臨重大挑戰。然而，這並不代表我們會藉詞不注重可持續發展管治。我們深信，可持續發展管治是成功營運的基礎，此乃由於其不僅有助管理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確保監管合規，以及透過有效資源利用促使節省成本，亦會吸引具環保意識的客戶及投資者，並增強僱員的參與度，最終可促進長遠成功及取得持份者信任，確保我們的營運能達至整體成功及復原。

董事會有責任指引本集團的整體策略及發展方向，並對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策略及報告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會亦透過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團隊監督可持續發展管治的整體事宜。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團隊由選定的董事會成員及來自不同部門的代表組成，並由本公司行政總裁出任主席。每位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團隊的成員均負責一個目標並定期向本公司主席匯報所取得的進展。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團隊收集數據以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監督及指引各部門執行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的進展、向董事會提出改善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的推薦建議，並定期召開會議討論及檢討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風險、表現及進展。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乃與過往數據相比，以計量達成目標的進展並分析結果。倘識別任何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的重大問題，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團隊應向董事會報告以作進一步討論。

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無疑為體現本集團企業社會責任及其未來可持續發展的關鍵指標之一。我們希望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能夠為持份者提供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績效的概覽。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將可持續發展納入我們的業務核心價值，而董事會將繼續根據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檢討所取得的進展，以確保本集團以可持續而負責任的方式發展及營運。

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C部分所載「不遵守就解釋」條文。

董事會批准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已於2024年6月19日由董事會審閱並批准。

通訊資料

本集團歡迎持份者提供意見及建議。如果閣下對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或本集團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表現有任何意見，歡迎通過以下渠道與我們聯繫：

網址：www.medicskinholdings.com

電郵：enquiry@medicskinholdings.com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持份者之參與及重要性

董事會已識別對本公司業務及營運屬重要的六組持份者，包括股東及投資者、政府及監管機構、業務夥伴及供應商、客戶、僱員以及社會公眾。與持份者的持續溝通是本公司日常營運的重要部分。

本集團與持份者的溝通渠道及持份者的期望和關切事項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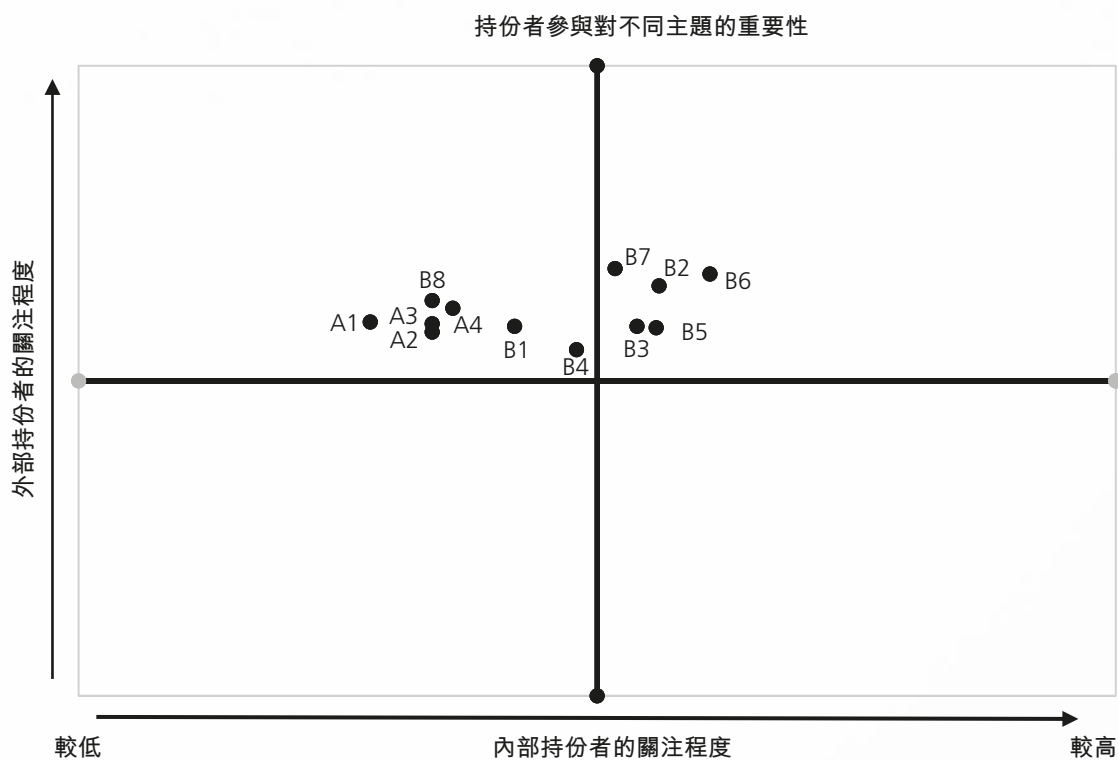
	關切方面	溝通渠道
股東及投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投資回報- 企業管治- 資訊披露及透明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定期報告及公告- 股東大會- 公司網站
政府及監管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遵循法律法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常規報告- 研討會- 工作坊
業務夥伴及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平公開採購- 履約道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會議- 電話及郵件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產品安全及質量控制- 私隱數據處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客戶服務熱線及電郵- 客戶通訊- 公司網站- 面對面會議
僱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僱員薪酬及福利- 職業發展- 工作環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會議- 績效評估- 培訓- 電郵、佈告牌、多媒體溝通
社會公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社區參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與社區合作- 與非政府組織的溝通

通過與內部及外部持份者的定期溝通和互動，本集團能更充分地將彼等對可持續發展的關注融入到其經營理念中，從而為持份者及社會創造更大的價值。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重要性評估

本集團透過開展重要性評估調查對識別及了解持份者對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主要關切事項進行年度審閱。不同組別的持份者獲邀透過調查對可持續發展問題清單發表意見及表達關切。本集團在報告期間得出的重要性評估的結果於以下重要性矩陣。



環境關切事項

A1 溫室氣體及空氣排放
A2 能源消耗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A4 氣候變化

社會關切事項

B1 僱傭
B2 健康及安全

B3 發展及培訓
B4 勞工標準

營運慣例

B5 供應鏈管理
B6 產品安全、質量及數據
隱私
B7 反貪腐

社區

B8 社區投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重要性分析

根據重要性分析，本集團的五大重要方面如下：

重要性的排序	環境、社會及管治重要議題
1	產品安全、質量及數據隱私
2	健康及安全
3	反貪腐
4	供應鏈管理
5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已嚴格遵守有關已識別重大事項的法定要求。本集團旨在與持份者保持緊密溝通，並繼續改善其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

A. 環境方面

環境保護政策

本集團定期跟進最新香港環境保護法例和規例，包括但不限於空氣污染管制條例（香港法例第311章）、廢物處置條例（香港法例第354章）及水污染管制條例（香港法例第358章）。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面臨任何環境申索、訴訟、懲罰或行政處罰。本集團的業務不涉及受香港法律及法規規管及與生產相關的空氣、水或土地污染。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嚴格遵守與空氣及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排放以及產生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相關的適用環境保護法律法規及污染控制之所有重大方面。

排放

空氣排放

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乃集中於提供醫學皮膚護理服務，故並無消耗大量氣體燃料。然而，我們的辦公室及 Medicskin 中心的耗電量能導致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董事因公使用本集團自有汽車的汽油導致硫氧化物排放量為0.04千克（2023年同期為0.04千克）。由於缺乏可靠數據，並未計算氮氧化物及可吸入懸浮粒子的排放，但值得注意的是，這方面的空氣排放對本集團的營運而言並不重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溫室氣體排放

溫室氣體排放來源	溫室氣體排放(千克)	溫室氣體排放(千克)
	(二氧化碳當量) 2024年	(二氧化碳當量) 2023年
範疇一 本集團自有汽車的直接排放	6,807	6,101
範疇二 外購電力的能源間接排放	43,181	45,363
範疇三 在堆填區棄置的廢紙的其他間接排放	648	672
總計	50,636	52,136
每位僱員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1,178	1,212
收益總額每百萬港元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1,031	1,145

附註：1 由於本集團無法獲得相關數據，淡水／污水處理所用電力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不包括在計算中。

附註：2 除另有註明外，排放因子乃參考聯交所制定的GEM上市規則附錄C2及其提述的文件。

減少排放、能源消耗、提高效益措施及排放目標

為應對全球正面臨的氣候變化挑戰，本集團致力於採取可持續的長期行動，以管理自身營運的碳足跡。本集團最主要的溫室氣體排放來源來自電力消耗。本集團積極採取節電、節能措施和其他措施，以達到此目標：

1. 本集團經營場所的室內溫度受到監察並規定在攝氏25度，以在舒適溫度與電力消耗間取得平衡；
2. 定期清洗空調系統及濾塵器；
3. 我們兩個Medicskin中心及後勤辦公室的燈具已由傳統燈具升級為節能的LED燈具；
4. 於不使用時關閉設施、燈具及空調；
5. 於辦公時間開啟某些辦公設備(包括複印機及打印機)的「睡眠」模式；
6. 完全關閉不需要的設備(包括電腦)；
7. 鼓勵高級僱員舉行電話會議或採用其他電子媒介安排定期會議，以減少業務會議的差旅(如適用)；及
8. 於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無害廢棄物」一節中說明的所有節約紙張措施。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去年，本集團訂下目標，銳意於2025年前將溫室氣體排放密度維持同一水平，並跟蹤於2023年報告期間內的溫室氣體排放情況。上述措施的成效令人鼓舞，溫室氣體排放密度下跌約10%（由每百萬港元收益總額1,145千克二氧化碳當量降至每百萬港元收益總額1,031千克二氧化碳當量）。該減幅主要源於員工對高效用電的意識提高及以節能替代品更換電器，從而使中心耗電量減少。本集團將繼續教育員工節能實務措施，並會優先為我們的中心採購具有能源效益的電子器材。

有害廢棄物

醫療廢棄物

在本集團業務營運過程中，除一般的溫室氣體排放外，於提供醫學皮膚護理服務過程中亦會產生醫療廢棄物，對環境造成潛在影響，亦可能會讓本集團面臨相關合規風險。本集團盡可能謹慎地管理任何可能產生的醫療廢棄物。本集團已根據廢物處置條例（香港法例第354章）及廢物處置（醫療廢物）（一般）規例（香港法例第354O章）就處理廢棄物制定政策及程序。為遵守相關香港法例，僱員須將醫療廢棄物棄置於分別仔細標碼並綁結密封的特定容器內。該等廢物其後由持牌醫療廢棄物收集商進行蒐集及交付予持牌處理設施。本集團內部亦保留廢棄物生產及蒐集的詳細記錄，管理層對其定期檢查。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業務經營產生約43千克（每位僱員密度1千克）的醫療廢棄物，而2023年同期產生39千克（每位僱員密度0.9千克）。於本報告期間，整體醫療廢棄物的產生密度為收益總額每百萬港元0.9千克（2023年：0.9千克）。本集團遵守香港有關醫療廢棄物的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

化學廢棄物－過期藥品

本集團在儲存及分發藥品予客戶時遵循「先入先出」的方法，確保最先使用最舊的物品以避免浪費。我們的存貨由指派的員工透過企業資源規劃系統檢查及更新。任何過期藥品將退回採購部門作進一步處理，由相關供應商收集以作交換或化學廢棄物收集商（視情況而定）棄置。本集團分別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均無向廢物收集商運送過期藥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無害廢棄物

本集團業務經營亦產生一般無害廢棄物，包括紙張、刷手紙、口罩及塑膠手套。經蒐集及分類後，該類廢棄物最終會統一由物業管理處蒐集及處理，可循環再造的廢棄物(如紙張等)則會得到回收以再利用。為盡量降低該等排放及廢棄物的環境影響，本集團致力於在整個營運過程中通過以下方式減廢、再利用及回收，以盡量減少將廢棄物棄置至堆填區：

回收

- 將廢紙與其他廢棄物分開以便於回收；
- 使用再生物料製造的紙製品；

再利用

- 使用再生紙並100%回收墨盒及硒鼓；
- 在影印機旁邊提供回收箱，收集廢紙(一面空白)以備重用；
- 將雙面打印設定為大多數網絡打印機的預設模式；

減廢

- 提醒僱員理性複印；
- 鼓勵僱員雙面用紙；
- 使用辦公室自動化系統以提高行政效率及減少使用紙張；
- 數碼轉型：鼓勵使用數碼文件及通訊，透過電子發票、數碼簽署及網上表格，以盡量減少用紙；
- 無紙化會議：透過利用數碼議程、筆記及簡報，推動無紙化會議；及
- 數碼市場營銷：推動市場營銷部門減少使用印刷品而轉用數碼平台，從而減少用紙。

於報告期間，共產生約4.40噸(2023年：6.38噸)無害廢棄物，密度為90千克／收益總額百萬港元(2023年：140千克／收益總額百萬港元)。

本集團並未訂立任何減少有害廢棄物的目標。制定減少有害廢棄物的具體目標對醫療行業而言或非必要。在保健機構中所產生的有害廢棄物之性質大多為保護性，而制定其減少目標或會違背必須的安全措施。此外，醫療行業已嚴格遵守規例及最佳實踐，以有效管理廢棄物。制定減少有害廢棄物的目標或會無意中導致損害安全及衛生的實踐出現。相比起制定減少目標，重點更應放在致力於廢棄物管理的最佳實踐。此方法能確保照料病人及其安全仍然為重中之重。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減少有害廢物及無害廢棄物的措施和目標

平衡衛生及環境可持續性是廢棄物管理的關鍵考慮。本集團訂下目標，透過利用以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為基準年的無害廢棄物數據，於2025年前將無害廢棄物密度減少2%。就減少無害廢棄物而言，本集團已達成該目標。我們的中心致力降低對環境的負面影響。這能通過採取減少廢棄物的策略、推動回收及廢物分類，以及盡可能使用環保的棄置方法來實現。透過維持廢棄物管理及衛生之間的平衡，我們計劃創造一個安全及健康的環境，不僅為了我們的客戶、員工，亦為了社會上每個人。有效的廢棄物管理實踐加上穩健的感染控制措施有助保障醫學皮膚及保健機構提供的整體護理質素。

推進環境保護

為創造更環保的未來，本集團定期評估環保措施，以節省能源及減少浪費。我們相信，實施該等政策和程序將為環境和本集團的營運帶來雙贏的局面。

資源消耗

能源消耗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與去年同期相比的能源消耗情況如下：

能源類型	數量	數量	單位
	2024年	2023年	
汽油	27,954	25,055	千瓦時
外購電力	66,663	67,280	千瓦時
總計	94,617	92,335	千瓦時
每名僱員能源使用密度	2,200	2,147	千瓦時
收益總額每百萬港元能源密度	1,926	2,028	千瓦時

於報告期間的能源消耗量輕微增加2.5%，主要由於汽油使用量較高所致。然而，部分被耗電量輕微減少所抵銷。

能源消耗目標

本集團已採納多項措施（「其已於「減少排放、能源消耗、提高效益措施及排放目標」一節中涵蓋）以減少其於營運的耗電量，導致其收益總額每百萬港元耗電量密度較上一財政年度減少5.0%。本集團計劃於2025年前達至能源消耗密度降低1%，以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能源消耗數據為基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耗水量及用水效益措施及目標

水費乃包括於支付予業主的管理費中，故不能獲得耗水數據，且本集團並無設立任何量化目標減少用水。然而，本集團定期提醒及鼓勵其僱員高效用水。本集團通過以下方式實施節水政策：

- 在經營場所張貼提醒以減少浪費用水；
- 控制水龍頭流量；及
- 及時向有關部門報告水龍頭滴漏或漏水情況。

由於用水主要為於Medicskin中心及辦公室作日常用途，本集團在取得適合有關用途的用水方面並無存在問題。

包裝材料

我們業務中使用的主要包裝材料主要是塑膠瓶和藥膏罐。該等材料於報告期間的消耗情況概述如下。

	於2024年的消耗量	於2023年的消耗量
包裝材料	300千克	329千克
密度(收益總額每百萬港元)	6.11千克	7.22千克

儘管收入有所增加，包裝材料總消耗量仍有所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所提供的皮膚護理療程種類之收入比例有所增加，其並不需要麻醉霜，從而避免使用塑膠容器。此外，來自處方的收入維持穩定，兩者結合導致於報告期間包裝材料總消耗量及收益總額每百萬港元包裝材料總消耗量密度均分別減少8.8%及15.4%。本集團亦鼓勵客戶回收包裝材料。本集團就客戶可如何回收包裝材料提供清晰精簡的說明。董事會制定將環境、社會及管治原則納入我們日常業務實踐的方向和策略：不僅要保持留意新興技術、材料及可持續包裝的趨勢，亦要優化包裝設計以盡最大可能減少材料使用和浪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並無對環境產生重大影響。根據本集團的「環境及社會可持續性政策」，本集團根據對環境可持續發展的承諾，將環境考慮因素納入業務決策，以提高僱員對環境問題的意識，鼓勵對環境負責的行為，使其在執行環境政策時充分發揮作用。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收到任何來自周邊社區有關空氣污染、氣味、噪音或其他環境污染事件的投訴。本集團將繼續其監察其空氣排放、固體廢物及廢水排放，確保對四周環境的影響減至最低。

氣候變化

管治

氣候變化影響所有企業，而本集團亦不例外。本集團並無有關氣候變化的政策，然而董事會已識別或可能影響本集團的氣候風險。氣候變化的策略被視為為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議題，因此委派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團隊管理。

	氣候風險	潛在財務影響
實體風險	急性	極端天氣事件伴隨嚴重程度增加的颱風、颶風、風暴潮及洪水或會擾亂服務營運而導致供應鏈中斷，並危害僱員及客戶的安全。
	慢性	供應鏈挑戰：與氣候變化相關的干擾可能影響皮膚護理服務供應商的供應鏈。例如，因極端天氣事件導致的交通基礎設施中斷會影響護膚產品、設備或供應的交付。這或會導致延誤、成本增加或難以維持必要存貨以支持服務營運。
	長期	氣候模式長期變化可能增加資本成本、營運成本、人力資源成本及增加保險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氣候風險	潛在財務影響
過渡風險	科技	於過渡期間，本集團預期增加節能設備的採購開支，並引入新的替代科技以減少本集團的碳足跡。
	政策及法規風險	實施更嚴格的环境法律、對氣候披露的嚴格要求增加營運成本及合規成本。未能充分披露氣候相關風險、影響或解決此等風險及影響的努力或須承擔法律責任。倘發現組織作虛假陳述或隱瞞與有關其過渡計劃、氣候風險或團可持續發展績效的資料，持份者或監管機構或會採取法律行動。
	市場	於過渡期間，倘並無據此制定策略，本集團或會因客戶對環境保護的規定提高而面臨收益減少。倘本集團未能適應及把握於不斷增長的可持續產品及服務市場中的機遇，其或會面臨市場份額損失或競爭劣勢。
	聲譽	持份者(包括客戶、投資者及僱員)愈趨希望組織展示環境責任及可持續性。未能解決極端氣候風險及轉型至可持續常規或會導致聲譽受損、失去誠信及負面品牌形象。

本集團知悉上述已識別風險對其營運帶來的潛在影響。本集團已採取以下措施來減輕氣候風險：

- 讓內部及外部持份者參與過程。徵求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意見以獲取多元化觀點。此參與有助於識別創新意念，確保以協作方針納入環境、社會及管治原則；
- 鼓勵供應商採納環保及對社會負責的常規，例如使用可再生或回收材料並儘量減少其碳足跡；
- 隨時了解新興技術、材料及可持續包裝的趨勢；
- 設立績效指標以追蹤達成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的進展。本集團定期監察及檢討其碳排放及能源消耗。溫室氣體排放數據及有關目標設定的資料已載於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A部分「排放」一節；
- 樂意採納持續改進的心態；及
- 保持了解不斷發展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標準及法規，以確保合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 社會 僱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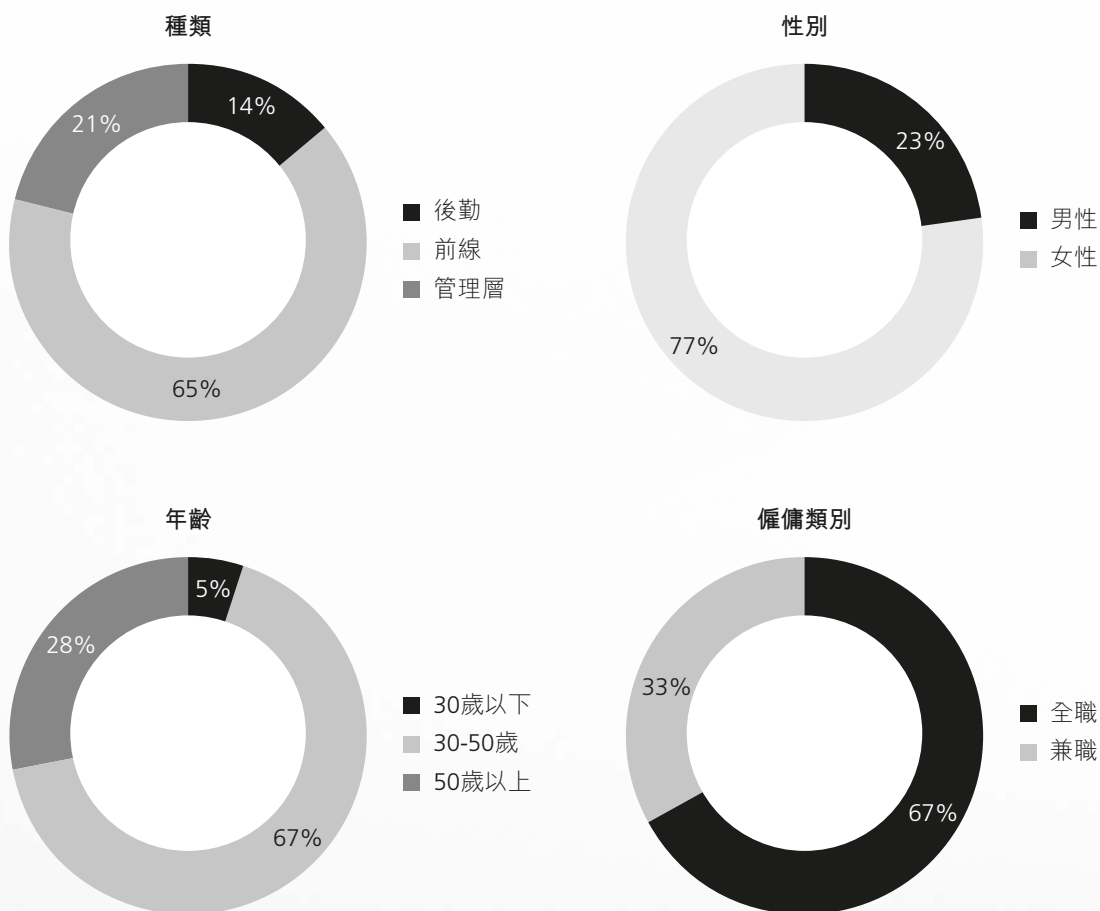
本集團向僱員派發行為守則政策，當中載列對僱員行為的期望、僱員權利及利益。我們亦為僱員制定相關政策及安排，包括但不限於招募及晉升、補償及解僱、福利計劃及績效評估。

薪酬及福利方案

為吸引、挽留及激勵僱員，本集團已制定一套具競爭力的薪酬及福利方案。除基本福利(如年假、帶薪病假、遣散費、強制公積金、僱員補償保險)外，本集團亦向其僱員提供其他補償及福利，如帶薪假期(進修假期、個人突發狀況假期、婚假)、集團人壽保險、年末分紅、免費護膚產品、教育助學金、醫學療程及在若干傳統節日向僱員派發節日食品以及提供予僱員的美容產品折扣。此外，本集團已設立購股權計劃，激勵及獎勵已為本集團作出重大貢獻的合資格僱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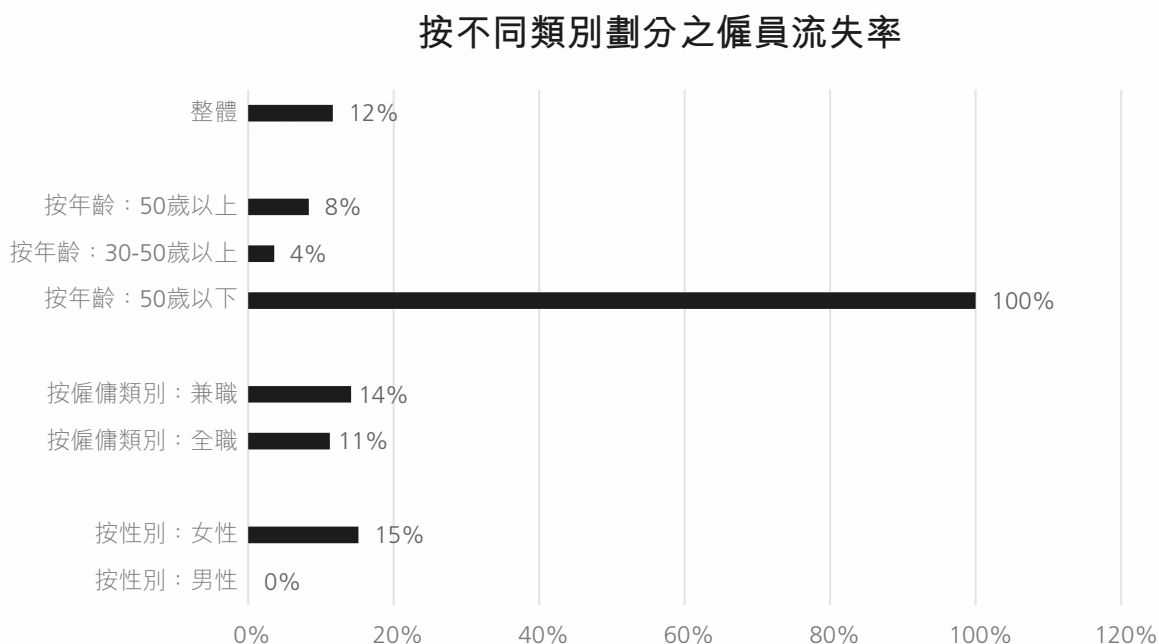
本集團按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使僱員能夠準確判斷彼等之前景及潛在的未來規劃。各級僱員的薪金將每年由管理層進行檢討，以確保其薪酬待遇仍具競爭力。這使本集團能夠挽留高質素的僱員並激勵彼等再創佳績。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共有43名(2023年：43名)僱員，而全部(2023年：全部)僱員均在香港。合共5名僱員(2023年：7名)於報告期間離開了本集團。

員工分佈詳情如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僱傭類別劃分之僱員流失率



附註：

- 1 整體流失率的計算方法為於報告期間離開本集團的僱員人數／於報告期間僱員總平均人數*100%。
- 2 按年齡、僱傭類別和性別劃分的流失率的計算方法為於報告期間離開本集團的特定種類僱員人數／於報告期間該種類僱員總平均人數*100%。

於報告期間，概無發現有關薪酬與免職、招聘與晉升、工作時間與休息時間或其他待遇及福利的不合規情況，而本集團已遵守香港所有適用僱傭及勞工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

- 香港法例第57章僱傭條例；
- 香港法例第608章最低工資條例；
- 香港法例第282章僱員補償條例；及
- 香港法例第509章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

招聘、晉升及解僱

本集團設有內部及外部的招聘渠道，包括線上招聘平台、獵頭公司、內部推薦計劃等。本集團致力於建立公平公開的招聘及晉升機制。本集團向現有僱員提供內部晉升及加薪，並根據檢討工作能力、態度及工作質量作出選擇。所有新僱員必須簽署明確規定僱傭條款的「僱傭協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機會均等

本集團在招募、發展及培訓、晉升以及補償及福利方面為僱員提供平等機會。僱員並不因性別、民族背景、膚色、性取向、年齡、婚姻狀況、家庭狀況、退休、殘疾、懷孕或任何其他適用法律禁止的歧視而遭到歧視或遭剝奪有關機會。本集團重視本集團發展過程中的文化多樣性，並僱用涵蓋廣泛年齡、性別及民族的僱員。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遵守所有適用之僱傭及勞工相關香港法例及規例，包括但不限於：

- 香港法例第480章性別歧視條例；
- 香港法例第527章家庭崗位歧視條例；
- 香港法例第602章種族歧視條例；及
- 香港法例第487章殘疾歧視條例。

工作環境

本集團高度重視工作與生活的平衡，並致力於提升僱員的歸屬感及精神面貌。作為一名關懷員工的僱主，本集團配合其僱員的需要及時間安排，並為僱員提供靈活的工作時間安排。輔之以社會活動(如聖誕派對、月度部門茶會及為每名員工慶祝生日)，這有助於培養歸屬感及忠誠度。

健康及安全

本集團重視健康與安全，並致力為所有僱員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本集團實行包括處理設備、針頭、利器及醫療廢棄物的程序及指引的內部政策。僱員在進行醫學療程時，必須穿戴個人防護裝備，包括外科口罩、防護眼鏡(放射療程時用)和手套。鋒利設備須根據政策指引處理。本集團亦就操作安全、處理突發狀況及事故為僱員安排定期培訓，以提高彼等的安全意識，並定期檢討僱員的健康及安全程序，以保障彼等的福祉。

健康及安全數據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工傷死亡事故	0	0	0
因工傷損失的工作日數	0	0	0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遵守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香港法例第509章)，並無工傷或死亡事故，亦無針對本集團有關健康及安全的法律案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室內空氣質素

於年內，本集團已在其Medicskin中心安裝配備高效空氣微粒子(HEPA)過濾網的空氣淨化器，以改善室內空氣質素。空氣淨化器乃為去除空氣中的污染物及室內空間的污染物而設，當中包括灰塵、黴菌孢子、細菌、病毒及其他懸浮粒子。空氣淨化器透過減少此等污染物有助改善整體空氣質素。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在本集團內部為其僱員提供清晰及可行的自我發展及職業晉升機會，其支持其僱員發展及提升彼等之專業知識及技能，以應對不斷變化的市場環境及合規準則。透過提供以下內部培訓課程，其僱員的能力能夠得到進一步提升：

不時提供服務相關知識培訓，如我們中心所用的護膚產品、有關最新醫療及／或皮膚護理科技、皮膚、治療理論、醫療設備的功能、操作、安全保護措施(由有關設備供應商提供)、客戶處理技巧及投訴管理技巧的培訓課程。

全體新入職的僱員均參與入職指導以了解本集團的業務經營、工作氛圍、行為守則及工作安全，確保彼等均獲適當培訓。僱員亦受鼓勵參加外部專業培訓以提升彼等之工作相關專業知識，而經管理層同意，我們可就外部機構提供的工作相關課程向僱員提供教育資助。

我們相信上述活動不僅會提高僱員的專業知識及改善僱員效率，而且會增加彼等的歸屬感，減少僱員流失率。

於報告期間，我們為員工提供了合共243.5(2023年：235.0)小時的培訓。有關發展及培訓的統計資料如下：

受訓僱員百分比	男性	女性
醫生	100%	100%
醫務助理	不適用	95%
高級管理層	75%	100%
一般員工	50%	100%

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男性	女性
醫生	14.5	12.0
醫務助理	不適用	6.3
高級管理層	1.8	13.1
一般員工	1.0	1.4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勞工標準

本集團的招聘流程嚴格遵守本集團的人力資源政策及程序。求職者須填寫「求職表」內的個人資料以供內部存檔並達致法律合規。在招聘過程中須審閱及核實求職者的身份資料以及嚴格禁止招聘童工及強制勞工。求職者亦須提供學歷資格及工作經驗的書面證明以供核實，涉嫌提供虛假學歷資格及工作經驗的求職者將不予錄用。倘在本集團經營發現童工及強制勞工，本集團將立即終止與有關勞工的合約。本集團管理層不時檢討所實施的勞工標準措施，確保其管理方針的成效。本集團根據香港的相關法律與其僱員分別訂立僱傭合同。屬香港註冊醫生的僱員已根據醫生註冊條例(香港法例第161章)的條文於香港醫務委員會登記。

於報告期間，從事醫療及外科工作的僱員或分包商已跟據香港法例第161章醫生註冊條例的條文於香港醫務委員會登記。本集團的營運中沒有僱傭童工或強制勞工。另外，本集團已遵守僱用兒童規例(香港法例第57B章)。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藥物來自香港持牌藥品經銷商(即合資格藥物或醫療製造商及/或分銷商)。

藥品及皮膚護理產品的質量及安全乃本集團的重中之重。本集團訂有政策及程序以供甄選合適藥品及藥物、護膚產品及治療消耗品以及甄選可靠及優質的供應商。本集團已持續評估其供應商的表現。供應商評估主要包括背景、資格(例如持有提供有關服務的必要牌照)、服務質量控制、過往表現及履約能力。本集團管理層透過定期審核、風險評估、供應商反饋、合規檢查及持份者參與等措施，確保供應鏈監管有效。供應商於其業務中在環境方面的聲譽，如使用有害材料、侵犯勞工權益、環境污染等亦會考慮在內。本集團及時對其供應商進行評估，確保供應鏈上的社會及環境風險得以監控及識別。

儘管本集團並無明確的供應鏈相關環境及社會風險管理政策，但在選擇供應商時，會優先選擇提供環保產品及服務的供應商。

除上述措施外，為保證本集團的供應鏈準確及有效地運行，所購買的藥物及護膚產品乃以可追蹤的供應商登記及彼等之分銷可於我們的存貨系統實時顯示。各中心亦定期進行存貨檢驗及存貨盤點。

鑒於本集團與供應商堅實及穩定的關係，本集團認為其透過成功地建立相互信任及理解與經選定的供應商維繫良好及長期的關係。通常而言，倘貨品存在瑕疵或不合格，本集團有權拒收貨品，要求供應商退換及支付損失。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分別向84間(2023年：82間)香港供應商以及三間(2023年：兩間)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及韓國供應商進行採購。本集團並無在根據Medicskin中心的需求採購藥品及藥物、護膚產品或治療消耗品方面遭致任何重大問題，在接收供應商的供貨方面亦無任何重大延遲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服務及產品責任

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遵守與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相關的法律及法規。

藥品處理及標識

本集團設有儲存藥品及護膚產品的標準流程。交付予客戶的藥品的標識須說明客戶名稱、配藥日期、醫生的姓名及地址、藥物名稱、單位劑量、服用方法及劑量以及注意事項(如適用)。

廣告

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遵守不良廣告(醫藥)條例(香港法例第231章)，不刊登可能引導尋求不當方法以治理某些病況的醫藥、外科用具或療程廣告，保障公眾健康。廣告資訊在刊登前會被審閱，以確保廣告沒有誤導性資訊。病人可選擇是否接收最新的醫療消息和推廣活動。

健康及安全

藥品的質量及安全乃透過其供應商提供的證書及資格加以保證。

所有清潔程序、指引及質量要求在本集團內均已標準化。

僱員不時接受安全及衛生知識及慣例的培訓。

所有為客戶進行治療的治療設備乃由本集團醫生經參考醫生的臨床知識及經驗以及透過若干甄選標準(包括有關設備是否循證，即有關設備的使用、有效性或技術乃經國家政府機構(例如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FDA)或南韓食品藥品安全部(MFDS))批准及/或獲獨立醫學期刊支持)進行評價及評估，以保證彼等為可靠，且能夠達致客戶所需的成果及效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客戶投訴

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無遇到採購方面的任何質量問題，亦無接獲任何瑕疵產品，從而將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概無產品因安全或健康原因被召回。倘供應商的任何產品被召回，本集團將在收到供應商通知後立即將有缺陷的產品從其經營中移除。

由於我們的業務服務性質，我們認為收取及考慮客戶的反饋對於改進我們的服務至關重要。當客戶提出投訴時，我們的員工必須遵守我們的標準政策和程序，以處理有關投訴。

根據我們的客戶反饋處理政策，我們的前線員工親身或通過我們的客戶意見箱從客戶收到負面反饋。我們會記錄有關反饋並轉交相關負責人作進一步處理及回覆。經調查後，如屬合適，我們將採取後續行動或及時採取補救措施(包括提供退款、補做療程或換貨)。我們的管理層將在定期會議上討論反饋，而我們將及時審查反饋並在需要時進行必要的改進。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共收到8項與產品及服務相關的負面反饋(2023年：14項)。所有負面反饋均已獲解決。

保護知識產權

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內地擁有及註冊若干商標及域名。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遵守香港及中國內地有關知識產權的法律及法規。商標登記冊由本集團的法律及合規主任定期保存及更新，登記冊載有本集團擁有的商標詳情，如商標編號、有效期及註冊狀況等。

數據保護及隱私

本集團訂有政策及安全措施以充分保護全部公司數據及資料並對其進行保密。所蒐集的資料將僅用於其所蒐集之目的及客戶將獲告知所蒐集的數據將如何用於本集團的業務。本集團禁止在無客戶授權的情況下向第三方提供客戶資料。客戶保留審閱及修改彼等之資料的權利，亦保留退出任何直接營銷活動的權利。所有蒐集的個人資料將受到保密、保障安全及僅可由指定人士取得。透過內部培訓及與僱員的保密協議，本集團強調保密義務及違反該等義務的法律後果。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遵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香港法例第486章)。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反貪腐

本集團致力於在不產生不良影響的情況下進行所有業務，並將誠信、廉正及公平視為全體董事及僱員須一直秉承的核心價值。為落實該等承諾，本集團制定一系列政策及手冊並載有全體董事及僱員進行其業務的期望要求。其中若干指引文件包括：

行為守則政策

- 董事或僱員均不得自客戶、承包商、供應商或與本集團存有業務關係的人士收取利益或向其提供利益。
- 僱員應避免任何利益衝突的狀況，當出現實際或潛在利益衝突時，董事或僱員應向管理層說明。
- 接收自願餽贈須作出聲明。全體董事及僱員須嚴格遵守「餽贈及接待政策」及須進行該政策訂明的審批流程。

本集團相信，通過教育僱員有關貪腐的風險和後果，我們可能主動識別及減輕潛在的貪腐相關風險，並於組織內推廣道德業務文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為前線、後勤及相關僱員舉辦由香港廉政公署提供的2小時反貪腐培訓，而全體僱員中超過40%已出席培訓。培訓透過實體及在線研討會方式進行。培訓內容涵蓋介紹香港反賄賂法律及預防腐敗的最佳常規。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針對本集團或其員工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發現已經或可能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任何違反香港法律法規的行為，包括賄賂、勒索、詐騙及洗錢。

檢舉政策

檢舉政策為舉報組織內不當行為的僱員提供必要的機制。所有個案均會由本集團法律及合規主任以及公司秘書進行調查及跟進，彼等隨後會向審核委員會主席呈報調查結果。審核委員會主席為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倘本集團法律及合規主任以及公司秘書涉嫌不當行為，舉報人可直接向本公司行政總裁舉報。所有個案均會以高度保密的方式處理，本公司會保護舉報人免受不公平對待。舉報人可以口頭或書面方式作出舉報。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採購及存貨控制政策

- 避免及管理可能的濫用權力及職權、利益衝突及受賄。

為促進我們的反貪腐政策的執法，本集團對違反任何既定程序或其他適用法律或規則的僱員有明確的紀律處分程序。相關董事及僱員不時參加香港廉政公署及本集團提供的反貪腐培訓。

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遵守防止賄賂條例(香港法例第201章)，亦無針對本集團或其董事或僱員的有關腐敗行為的法律訴訟。

社區投資

本集團深知進行更廣泛的社區交流對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的重要性。就此而言，本集團將尋求機會以根據本集團的使命及價值識別適切的合作夥伴及支持社區及健康相關項目。

我們於Medicskin中心放置香港紅十字會捐款箱，以支援其營運。香港紅十字會提供賑災、捐血及急救訓練等健康服務，以及為弱勢社群提供社區支援。其透過教育及義工計劃以關懷青年，並參與國際人道工作。於報告期間，我們自捐款箱收集173港元的善款。我們認為回饋社會並維持致力善用資源以支援促進社會正面轉變的組織至關重要。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

江覺亮醫生，70歲，為執行董事、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以及本集團的創辦人及醫生。江醫生為執行董事徐勤女士同居儼如配偶的人士。江醫生亦為執行董事江聰慧女士的叔父。彼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整體營運以及領導及指導本集團的整體業務及發展策略。彼亦為提名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江醫生於1978年11月畢業於香港大學醫學院，獲內外全科醫學士學位(MBBS (HK))。彼其後於1995年9月獲得倫敦大學皮膚病科文憑，並於2007年10月獲得卡迪夫大學實用皮膚病科深造文憑。彼亦於1985年1月獲得英國倫敦皇家內科醫學院兒科文憑資格。江醫生私人執業行醫逾40年，在醫學皮膚護理服務界擁有逾28年行醫經驗。於1996年，江醫生在香港中環開始提供醫學皮膚護理服務。於2000年7月，江醫生透過成立首個「Medicskin」品牌之醫學皮膚護理中心創立本集團，以提供皮膚療程服務。

江醫生於股份之權益已於本報告之董事會報告「權益披露」一節中披露。

徐勤女士，40歲，為執行董事兼本集團副總裁。徐女士為江醫生同居儼如配偶的人士。彼於2016年1月加入本集團，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產品開發及營銷策略。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徐女士於2004年6月獲得浙江大學法律學學士學位。

江聰慧女士，46歲，為執行董事兼本集團法律及合規主任。江女士為江醫生的侄女。彼於2001年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一般合規事宜。彼亦為提名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江女士於2000年11月獲得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會計學學士學位，並於2010年8月獲得倫敦大學法律學學士學位。江女士自2010年起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於會計、審核及合規方面已累積逾23年經驗。

冼翠碧女士，45歲，為執行董事、本集團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彼於2014年3月加入本集團，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事宜以及履行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職能。彼亦為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冼女士於2001年12月獲得香港浸會大學工商管理會計學學士學位。冼女士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已累積逾22年會計及審計經驗。加入本集團前，冼女士於2001年至2004年及2005年至2014年任職於國際會計及審計事務所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離職前擔任經理一職。彼亦自2023年9月起擔任中星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5)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昌達先生，74歲，於2014年12月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兼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陳先生於1995年10月畢業於中央昆士蘭大學(Central Queensland University)，取得金融管理碩士學位。彼亦分別自1974年及1994年起成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的會員。陳先生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澳洲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逾34年。陳先生於香港稅務局工作逾32年，彼於2005年退任前出任助理局長，負責稅務合規事宜。陳先生自2006年8月起一直擔任稅務諮詢公司昌達稅務顧問有限公司的唯一董事。彼亦擔任下列香港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委任日期
凱富善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8512	2018年6月
創輝珠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8537	2018年9月
高陞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1283	2019年9月
燁星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1941	2020年2月
威勝控股有限公司	3393	2020年6月

彼自2006年3月起至2020年6月擔任粵海制革有限公司(現稱為南粵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5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06年10月至2011年12月出任億鑽珠寶控股有限公司(現稱為中發展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7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自2015年1月起至2016年12月擔任民生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3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兆祥先生，72歲，於2014年12月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梁先生於1982年完成英國律師協會的律師資格考試，並於2004年獲得香港城市大學的中國法與比較法學碩士學位。梁先生為香港律師會會員，並自1983年10月起一直在香港擔任執業律師。梁先生亦自1990年起為英格蘭及威爾士、自1991年起為澳洲首都直轄區及自1997年起為澳洲新南威爾士的合資格律師。彼自1986年起一直擔任羅陳梁律師行的合夥人。彼在法律界擁有逾40年專業經驗，其主要的執業範圍為銀行及財務、民事訴訟及物業轉讓。

呂思安先生，51歲，於2023年9月6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呂先生於服務業擁有逾20年管理經驗。彼於1989年至2018年期間，曾在香港多家大型酒店集團工作。於2021年至2023年期間，呂先生擔任華潤(控股)有限公司辦公室行政服務中心經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高級管理層

施雪玲女士，44歲，為本集團的業務及產品開發主管。彼於2013年1月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監督業務發展及執行本集團的企業傳訊及產品研發計劃。施女士亦為Medicskin中心的經理，主要負責規劃及統籌Medicskin中心的日常中心營運、員工管理及評估以及財務管理。施女士於2002年5月獲得英屬哥倫比亞大學理學學士學位，主修營養科學，並於2006年3月獲得行政管理學院的國際行政管理高級文憑。施女士在皮膚護理品牌產品開發、零售品牌管理及皮膚護理業務開發領域積逾21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施女士於2004年2月受聘為卡爾詩(香港)有限公司的見習行政人員，並隨後於2005年4月晉升為業務發展行政人員。施女士於2007年4月自卡爾詩(香港)有限公司離職。2007年6月至2012年12月，施女士於貝爾化妝品有限公司擔任產品經理。

除所披露者外，各董事已確認，彼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有關彼之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予以披露。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密迪斯肌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列載於第61至119頁密迪斯肌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4年3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及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2024年3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吾等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事項是在吾等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吾等不會對這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續)

確認提供療程服務(「療程服務」)收益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及附註5的重大會計政策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的收益約為49,135,000港元。該49,135,000港元中，提供療程服務佔38,575,000港元。療程服務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吾等已確認療程服務收益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原因為收益為貴集團的關鍵績效指標之一，且存在管理層為實現特定目標或期望而操縱收益確認時間的固有風險。

吾等處理有關事宜所執行之審核程序包括：

- 了解有關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之收益確認關鍵控制措施及管理層程序；
- 評估與客戶簽訂之合約所載之條款及抽樣核查客戶接納合約條款之支持文件；
- 抽樣核對收益的準確性，方法為核對療程服務規定的合約金額與銀行收據記錄、向客戶開具的賬單金額以及療程服務的數量及類型與使用記錄；
- 評估確認療程服務屆滿的適當性，並重新計算於報告期間未確認未使用預付療程方案屆滿的收益金額；及
- 與管理層討論對客戶未行使權利(「未使用權利」)的估計，評估適當性並重新計算於報告期末的未使用權利。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承擔責任。其他資料包括 貴公司的2023/24年年報中所包含的全部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且吾等不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吾等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如果吾等認為此等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須報告此事實。在這方面，吾等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及公平的反映，及落實 貴公司董事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且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董事須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

貴公司董事在審核委員會的協助下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乃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吾等按照吾等委聘的協定條款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吾等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為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總能發現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其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吾等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在有關情況下屬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適當性以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適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或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發表非無保留意見。吾等的結論乃基於直至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業務。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平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及執行。吾等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吾等與審核委員會溝通(其中包括)審核的計劃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審核發現等，其中包括吾等在審核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不足之處。

吾等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表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合理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或應用保護措施而採取的行動。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該等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闡釋該事項，除非法律或規例不允許公開披露該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合理預期倘於吾等之報告中註明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則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註明該事項。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銅鑼灣

恩平道28號

利園二期11樓

香港，2024年6月19日

簡啟正

執業證書編號：P07816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收入	5 & 6	49,135	45,541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7	993	481
已用存貨		(9,746)	(8,863)
員工成本		(24,623)	(23,168)
使用權資產折舊		(7,283)	(7,10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108)	(2,217)
其他開支		(8,983)	(7,590)
融資成本	8	(509)	(779)
除稅前虧損	11	(3,124)	(3,703)
所得稅抵免	12	22	113
年內虧損		(3,102)	(3,590)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隨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重新計量長期服務金責任		66	-
隨後將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8	10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84	10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3,018)	(3,580)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3,048)	(3,537)
非控股權益		(54)	(53)
		(3,102)	(3,590)
以下各方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962)	(3,519)
非控股權益		(56)	(61)
		(3,018)	(3,580)
每股虧損，基本及攤薄(港仙)	14	(0.77)	(0.8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3月31日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15	5,562	11,789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4,716	5,315
租賃按金	20	–	2,556
遞延稅項資產	26	133	111
		10,411	19,771
流動資產			
存貨	17	4,315	4,84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8	–	1,373
貿易應收款項	19	539	62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0	3,937	933
可收回稅項		39	29
已抵押銀行存款	21	13,892	13,911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	6,927	5,000
		29,649	26,713
流動負債			
修復工程成本撥備	22	800	100
租賃負債	15	5,757	6,705
合約負債	23	20,998	19,201
貿易應付款項	24	1,245	253
應計負債	25	2,940	3,032
		31,740	29,291
流動負債淨值		(2,091)	(2,57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320	17,193
非流動負債			
長期服務金責任	27	739	672
修復工程成本撥備	22	–	700
租賃負債	15	–	5,222
		739	6,594
資產淨值		7,581	10,599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4年3月31日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經重列)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8	3,967	3,967
儲備	29	6,983	9,94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0,950	13,912
非控股權益	35	(3,369)	(3,313)
總權益		7,581	10,599

第61至119頁的綜合財務報表於2024年6月19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江覺亮
董事

徐勤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29)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附註29)	匯兌儲備* 千港元 (附註29)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2年4月1日	3,967	9,712	733	(18)	3,037	17,431	(3,252)	14,179
年內虧損(經重列)	-	-	-	-	(3,537)	(3,537)	(53)	(3,590)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	-	18	-	18	(8)	10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經重列)	-	-	-	18	(3,537)	(3,519)	(61)	(3,580)
購股權失效	-	-	(733)	-	733	-	-	-
於2023年3月31日及2023年4月1日 (經重列)	3,967	9,712	-	-	233	13,912	(3,313)	10,599
年內虧損	-	-	-	-	(3,048)	(3,048)	(54)	(3,102)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重新計量長期服務金責任	-	-	-	-	66	66	-	66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20	-	20	(2)	18
	-	-	-	20	66	86	(2)	84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20	(2,982)	(2,962)	(56)	(3,018)
於2024年3月31日	3,967	9,712	-	20	(2,749)	10,950	(3,369)	7,581

*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股東」)的儲備為6,983,000港元(2023年(經重列)：9,945,000港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經重列)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		(3,124)	(3,703)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融資成本		509	779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7	(519)	(368)
租賃按金的利息收入	7	(139)	(129)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	7,283	7,10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	2,108	2,217
長期服務金責任 – 於損益確認的開支		133	672
未變現外匯虧損淨額		384	566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7	11	1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淨額	7	–	(5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7	–	(19)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6,646	7,083
存貨減少(增加)		527	(2,160)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86	(331)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		(171)	(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減少		1,373	–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		992	7
應計負債(減少)增加		(215)	219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797	(482)
經營產生現金		11,035	4,334
已付利息		(509)	(779)
已付所得稅淨額		(10)	(309)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0,516	3,246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397)	(2,300)
存置已抵押銀行存款		(365)	(3,762)
已收股息	7	–	19
已收利息		365	36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397)	(5,675)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			
償還租賃負債		(7,210)	(6,739)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210)	(6,7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909	(9,168)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18	1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000	14,158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銀行結餘及現金表示		6,927	5,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其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Topline Worldwide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最終控股方為江覺亮醫生（「江醫生」），彼亦為主席、行政總裁兼本公司執行董事。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乃披露於年報內公司資料一節。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有關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的詳情載於附註34。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與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相同。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業準則第2號的修訂	會計政策的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的相關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範本規則

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載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所載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相關香港詮釋第5號的修訂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	缺乏可交換性 ²

¹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定期限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董事」）預期，應用全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於可見未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有關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長期服務金(「長期服務金」)抵銷機制會計影響的新香港會計師公會指引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所披露，於2022年6月，香港特區政府(「政府」)將《2022年僱傭及退休計劃法例(抵銷安排)(修訂)條例》(「修訂條例」)刊憲，其將於2025年5月1日(「過渡日期」)生效。修訂條例取消自過渡日期起以僱主之強制性強積金供款所產生之累算權益抵銷僱員服務相關長期服務金(「取消安排」)。此外，緊接過渡日期前最後一個月之薪金將用作計算過渡日期前僱傭期間之長期服務金之部分。

於2023年4月1日前，本集團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b)段的可行權宜方法(「可行權宜方法」)，將可抵銷強積金權益列賬為視作僱員供款，以減少於提供相關服務期間的當期服務成本。

於2023年7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取消強積金－長期服務金抵銷機制之會計影響」(「指引」)，對有關抵銷機制的會計及取消強積金－長期服務金抵銷機制產生的影響提供指引。

本集團已根據指引更改其與長期服務金責任相關的會計政策。由於取消安排之故，該等供款不再被視為「僅與僱員在該段期間的服務掛鈎」，此乃由於過渡日期後的強制性僱主強積金供款仍可用作抵銷過渡前的長期服務金責任。因此，本集團不再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並透過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a)段，以與長期服務金總權益相同的歸類方法將視作僱員供款重新歸類至服務期間。於停止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後，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此會計政策之變動已導致就直至2022年6月的服務之直至該日止的溢利或虧損，以及對目前的服務成本、利息開支及來自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餘下期間的精算假設變動之重新計量影響之後續影響作出追補調整(見附註27)，以及就長期服務金責任之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此會計政策之變動並無對於2022年4月1日之權益之年初結餘構成任何影響。其亦並未對於2023年3月31日及2024年3月31日公司層面的財務狀況表構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有關強積金－長期服務金抵銷機制會計影響的新香港會計師公會指引(續)

此會計政策之變動已透過重列於2023年3月31日的結餘作出追溯應用。下表概述採納指引對於本集團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呈列之比較數字構成的影響。

於2023年3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3月31日 之賬面值(採納前) 千港元	採納指引的影響 千港元	於2023年3月31日 之經重列賬面值 (採納後)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長期服務金責任	–	(672)	(672)
非流動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	–	111	111
儲備			
保留溢利	794	(561)	233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原有金額(採納前) 千港元	採納指引的影響 千港元	經重列金額(採納後) 千港元
員工成本	22,496	672	23,168
所得稅抵免	(2)	(111)	(113)
年內虧損	3,029	561	3,590
	港仙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0.75	0.14	0.8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有關強積金－長期服務金抵銷機制會計影響的新香港會計師公會指引(續)

假設本集團並未如上文所述改變其會計政策，且持續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b)段的可行權宜方法，採納指引對於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綜合財務狀況表構成的影響概述如下：

於2024年3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3月31日 之賬面值(採納前) 千港元	採納指引的影響 千港元	於2024年3月31日 之賬面值(採納後)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長期服務金責任	–	(739)	(739)
非流動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	–	133	133
儲備			
累計虧損	(2,143)	(606)	(2,749)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採納前之金額 千港元	採納指引的影響 千港元	採納後之金額 千港元
員工成本	24,490	133	24,623
所得稅抵免	–	(22)	(22)
年內虧損	2,991	111	3,102
重新計量長期服務金責任	–	66	66
其他全面收益	18	66	84
	港仙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0.74	0.03	0.7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述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值2,091,000港元。流動負債主要產生自合約負債20,998,000港元，其為將履行的服務，最終將不會導致本集團任何現金流出。董事已審閱管理層作為其評估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的一部分而編製的當前表現及現金流量預測，且於審慎考慮下文所述事項後，董事合理預期本集團於報告期末起至少未來十二個月可持續經營，且鑒於下列因素，於債務到期時可履行其責任：

- (i)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10,516,000港元及預期於未來十二個月將持續改善其營運資金管理及產生充足的現金流量，以支付其到期負債；
- (ii)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擁有可用的尚未動用銀行融資18,000,000港元；及
- (iii) 於2024年4月，本集團獲取一項新銀行貸款9,000,000港元，其須於10年後償還。

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充分資源以在可預見未來繼續經營。因此，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因而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倘持續經營假設不適當，則可能須作出調整，撇減資產價值至其可收回金額，為任何可能產生之進一步負債計提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之影響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

綜合財務報表按下文所載之會計政策所闡述，在各報告期末按歷史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除外。

歷史成本一般按交換貨品及服務所得代價的公平值計算。

公平值為在市場參與者之間於計量日期按有序交易出售一項資產所收取或轉讓一項負債所支付的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採用另一估值方法估計）。於估計一項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本集團會考慮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的特點。就綜合財務報表計量及／或披露目的而言之公平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範圍內的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屬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及與公平值類似但並非公平值之計量（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之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之使用價值）除外。

所採納主要會計政策載列於下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述(續)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的實體的財務報表。倘屬以下情況，則本公司獲得控制權：

- 可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
- 因參與投資對象的業務而可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藉行使其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數，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

本集團於獲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具體而言，於年內購入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按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起至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當日止，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之每個項目均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該等附屬公司之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之業績為赤字結餘。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於必要時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資產、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現金流量(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的交易有關)均於綜合賬目時予以全數對銷。

於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於當中的權益分開呈列，指現時擁有權權益且賦予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淨資產。

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附屬公司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除非附屬公司為持作出售或包含在出售組別中。成本已予以調整以反映因或然代價修訂而產生的代價變動。成本亦包括直接歸屬的投資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述(續)

客戶合約收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當(或於)完成履約責任時(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已轉移至客戶時)，本集團將確認收益。

履約責任指一項明確貨品或服務(或一組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明確貨品或服務。

倘符合下列其中一項標準，而控制權隨時間轉移，收益會參考相關履約責任的已完成進度隨時間確認：

- 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履約產生及提升於本集團履約時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履約並無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有強制執行權收取至今已履約部分的款項。

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明確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之時間點確認。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向客戶換取本集團已轉讓的貨品或服務收取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合約資產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只需待時間過去代價即須到期支付。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其已自客戶收取代價(或到期收取的代價金額)，而須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責任。

與合約有關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按淨額基準入賬及呈列。

取得合約的增量成本

倘本集團預期可收回該等成本，則本集團確認該等成本(與取得客戶預付療程方案相關之已付／應付僱員之佣金)為資產。所確認資產隨後按與向客戶轉讓與該資產相關之貨品或服務一致的系統基準於損益攤銷。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取得合約的增量成本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述(續)

客戶合約收益(續)

隨時間確認收益：計量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

提供醫療診症服務(「**醫療診症服務**」)收益於提供相關服務時確認。交易價格付款在客戶收取服務時即時到期應付。

提供療程服務(「**療程服務**」)收益使用產出法參考履行相關履約責任的完成進度隨時間確認。客戶在本集團履約時同時取得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預付療程方案出售予客戶，而相應收入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初步遞延並確認為合約負債，其後於向客戶提供服務時確認為收益。客戶可能不會於有效服務期內行使所有合約權利。相關預計尚未行使權利稱為「未使用權利」。療程服務之預計未行使權利於客戶行使其餘下權利的可能性極微的情況下確認為收益。於療程服務期屆滿時尚未清償的合約負債於損益悉數確認。

來自提供處方及配藥及／或護膚產品(包括銷售護膚產品)(「**處方及配藥服務**」)的收益乃於商品的控制權轉移時，即客戶在本集團的服務中心取得並接受醫療及／或護膚產品／交付時確認。交易價格付款在客戶購買商品時立即到期應付。

利息收入乃按時間基準，參考未償還本金額及適用的實際利率計算，該利率為將金融資產於預計年期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該資產於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於確立收取款項的權利時確認。

政府補助金

除非有合理保證本集團將符合政府補助金所附條件並將收到補助金，否則不會確認政府補助金。

與收入有關的政府補助金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項下按總額呈列。

政府補助金於本集團將補助金擬補償的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的期間，按系統化基準於損益內確認。與向政府收取旨在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支持且並無未來相關成本的補貼收入相關之政府補助金，於其成為應收款項的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述(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折舊採用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撇銷資產成本減去資產的剩餘價值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以按前瞻基準反映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期繼續使用有關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任何因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釐定為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間的差額，並於損益確認。

租賃期間內，復原成本已計提撥備並按直線法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及自損益扣除。

有形資產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其有形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該等資產是否有任何減值虧損的跡象。倘出現任何該等跡象，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程度。

有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按個別估計。倘不能個別估計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將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當可識別出合理而一致的分配基準時，公司資產亦會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則分配至可識別出合理而一致的分配基準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該貼現率能反映當前市場所評估的貨幣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就此而言，未來現金流量估計尚未作出調整。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將少於其賬面值，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增至其經修訂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因此增加的賬面值不會超逾資產於過往年度如無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釐定的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撥回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述(續)

租賃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轉讓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使用權利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屬租賃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於開始日期或修訂日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條款及條件其後有所變更，否則，本集團不會重新評估有關合約。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對租賃期自開始日期起為期12個月或以下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辦公室物業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短期租賃的租賃款項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短期租賃除外)。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

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款項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於拆卸及移除相關資產、恢復所在地點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狀態時產生的成本估計。

倘本集團合理確定於租賃期結束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則使用權資產於開始日期至可使用年期結束期間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折舊。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使用權資產呈列為單獨項目。

可退回租賃按金

已付可退回租賃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於初始確認時對公平值作出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款項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述(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該日未償付租賃款項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計算租賃款項的現值時，倘租賃內含利率不易釐定，則本集團應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

租賃款項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
- 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金額；
- 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
- 倘在租賃期內反映本集團正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時，有關終止租賃支付的罰款。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按累計利息及租賃款項作出調整。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就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賃期有所變動或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評估發生變化，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重新評估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款項而重新計量。
- 租賃款項因進行市場租金調查後市場租金變動／有擔保剩餘價值下預期付款變動而出現變動，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使用初始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款項而重新計量。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租賃負債呈列為個別項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述(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修訂

倘存在下列情形，本集團會將租賃修訂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

- 該項修訂透過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權利擴大租賃範圍；及
- 增加租賃的代價金額，增幅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的單獨價格，及對反映特定合約的情況的單獨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就並非作為單獨租賃入賬的租賃修訂而言，本集團透過使用修訂生效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款項根據經修訂租賃的租賃期而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於交易日期當前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於該日當前匯率重新換算。就歷史成本而言，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在其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就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採用各報告期末當前匯率換算為呈列貨幣(即港元)。收入及開支項目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權益項下匯兌儲備累計(及在適當情況下歸類為非控股權益)。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於僱員提供服務時，按預計將支付的福利的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將確認為開支，惟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將福利列為資產成本的情況下除外。

負債在扣除任何已支付的金額後就應計僱員福利(如工資、薪金、年假及病假)予以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述(續)

退休福利成本

退休福利乃透過界定供款計劃向僱員提供。此外，若符合資格準則，根據香港僱傭條例獲聘的僱員亦可享有長期服務金。長期服務金屬於界定福利計劃。

(a) 界定供款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積金計劃條例為旗下所有符合資格參與強積金計劃的僱員參加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佔僱員基本薪金的5%(2023年：5%)，上限為每月1,500港元。該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存放於受託人控制的基金。

由於僱員在年內提供服務，因此供款於損益確認為開支。本集團於該等計劃的責任限於應付固定比例供款。

(b) 界定福利計劃

僱員於若干情況下在終止受僱時獲得的長期服務福利金額經參考僱員服務年資及相應薪金作出界定。本集團承擔任何福利的法定責任。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長期服務金責任為報告期末長期服務金責任之現值。

管理層每年會估算長期服務金責任。此乃基於貼現率、薪金增長率、僱員流失率及可抵銷強積金累算權益之預期投資回報作出。貼現因素於接近各個年度報告期末時經參考政府債券的市場回報率釐定，該等債券將以支付權益的貨幣計值，且到期年期與相關界定福利責任之年期相近。

界定福利成本分類如下：

- 服務成本(包括當前及過去服務成本，以及縮減及結算的收益及虧損)；
- 利息開支或收入淨額；及
- 重新計量。

本集團界定福利計劃的服務成本已計入員工成本。倘僱員供款與服務年資無關，則該等供款可視為服務成本減少。

界定福利負債淨額的利息開支淨額已計入員工成本。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負債淨額產生的收益及虧損(包括精算收益及虧損)已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且於其後期間不再重分類至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述(續)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現時應付稅項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基於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或開支及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項目，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所呈報「除稅前溢利／虧損」有所不同。本集團即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期末頒佈或已實際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就綜合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的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對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進行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通常會就所有可扣稅暫時性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扣稅暫時性差額時就所有可扣稅暫時性差額確認。倘暫時性差額乃因商譽或初始確認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之其他資產及負債所產生，且不會對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構成影響，亦不會產生相同的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性差額，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因於附屬公司之投資而產生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若本集團可控制暫時性差額之撥回及暫時性差額有可能未必於可見將來撥回之情況除外。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之可扣稅暫時性差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以使用暫時性差額之得益且預計於可見將來可以撥回時確認。

就稅項扣減歸因於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規定分別應用於租賃負債及相關資產。如有應課稅溢利可能用以抵扣可扣減暫時差額，本集團確認與租賃負債相關之遞延稅項資產，並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償還負債期間所預期使用的稅率，基於報告期末頒佈或已實際頒佈的稅率(及税法)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的計量反映按照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末可收回或結算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計算而得出的稅務結果。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述(續)

稅項(續)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涉及在其他全面收益中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除外，在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中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就因對業務合併進行初始會計處理而產生之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而言，稅務影響乃計入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內。

當且僅當在以下情況，本集團按淨額基準呈列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

- (a) 實體擁有法定強制執行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相互抵銷；及
- (b)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與由同一稅務機關對以下實體所做收的所得稅有關：
 - (i)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ii) 不同應課稅實體，該等不同實體擬在未來各預計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需清償或可以收回的期間內，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去所有估計完工成本及銷售必要成本。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現時責任(不論屬法律或推定責任)，且本集團可能須清償該責任，並可就該責任金額作出可靠估計時，即確認撥備。

撥備按計及有關責任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後，為清償報告期末的現時責任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量。倘使用估計用以清償現時責任的現金流量計算撥備，則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現值(如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屬重大)。

所有撥備均在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並予以調整以反映當前最佳估計。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在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所有常規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常規購買或出售乃指須在市場規例或慣例所規定的時間框架內移交資產的金融資產購買或出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述(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惟自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收購或發行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或自公平值扣除(如適用)。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以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期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付款(包括一切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已付或已收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於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於下列情況下為持作買賣：

- 收購主要目的為於短期內出售；
- 於初始確認時構成本集團一併管理之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一部分及最近具有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 並非為指定及有效作為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此外，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指定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之金融資產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倘此舉可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

符合下列條件之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於一個商業模式持有金融資產，而其持有金融資產的目的是為了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金融資產合約條款引致於指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和未償還之本金利息。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或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準則的金融資產乃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就金融資產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項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述(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後續計量(續)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指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計量的金額減去本金還款，加上初始金額與到期金額任何差額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累計攤銷(就任何損失撥備作出調整)。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見下文)。對於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乃應用金融資產攤銷成本(即經扣除減值後的賬面總值)的實際利率予以確認。倘在後續報告期內，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好轉，使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確認。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須予減值之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予以更新，以反映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相關工具預期年內發生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反之，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則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根據債務人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狀況及於報告日期對當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而作出調整。

本集團一直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此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就擁有重大結餘的債務人進行個別評估及/或使用具有適當分組的撥備矩陣進行共同評估。

就所有其他金融工具而言，本集團以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除非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時，本集團則會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以自初始確認以來違約發生的可能性大幅增加或風險為評估基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述(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i) 信用風險大幅增加

於評估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已大幅增加時，本集團將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與於初始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於進行此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而具理據，並在毋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的定量及定質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特別是，當評估信用風險是否已大幅增加時，以下資料將予以考慮：

- 金融工具的外部(如可取得)或內部信貸評級實際或預期出現大幅惡化；
- 業務、財務或經濟情況出現或預測會出現不利變動，預期大幅降低債務人償還債務的能力；
- 債務人營運業績實際或預期大幅惡化；及
- 債務人的法規、經濟或技術環境實際或預期出現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償還債務的能力大幅降低。

不論上述評估的結果為何，當合約金額逾期超過30日，本集團即假設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而具理據的資料證明上述情況並無出現，則另當別論。

儘管有上述規定，若於報告日期債務工具已釐定為具有較低信用風險，本集團會假設債務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未大幅上升。在下列情況下，債務工具會已釐定為具有較低信用風險：(i)債務工具具有較低違約風險；(ii)貸款人有很強的能力履行近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責任；及(iii)經濟及商業環境的長期不利變動有可能但未必會降低貸款人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於識別信用風險是否大幅上升的標準的有效性，並適時作出修訂，以確保相關標準能夠在款項逾期前識別信用風險的大幅上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述(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ii)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用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倘內部制定或自外部來源取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可能悉數(不計及本集團所持任何抵押品)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付款，則視作發生違約事件。

本集團認為，違約乃於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天時發生，除非本集團擁有合理有據之資料顯示有一項更滯後之違約標準更為合適，則作別論。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倘發生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時，該金融資產即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貸款人陷入嚴重財困；
-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貸款人的借貨人出於與貸款人的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而向貸款人授予借貨人原本不會考慮的優惠；
- 貸款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因財務困難而導致該項金融資產失去活躍市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述(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iv) 撤銷政策

倘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手陷入嚴重財困，且並無可能實際收回時(例如交易對手已清算、進入破產程序或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金額逾期超過一年，以較早者為準)，本集團會撤銷金融資產。已撤銷的金融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實施強制執行，並在適當情況下考慮法律意見。撤銷構成終止確認事件。任何其後收回款項會於損益中確認。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時的損失程度)及面臨違約風險的可能性之函數。評估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依據是過往數據，並按前瞻性資料調整。預期信貸虧損的估算反映以各自發生違約的風險作加權的公正及概率加權金額。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按初始確認的原定實際利率貼現)之間的差額估算。

倘預期信貸虧損按集體基準計量或迎合個別工具層面證據未必存在的情況，則金融工具按下列基準進行分組：

- 金融工具的性质；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的性质、規模及行業；及
- 外部信貸評級(如有)。

管理層定期檢討分組，以確保各組別的組成部分繼續擁有類似的信用風險特徵。

利息收入乃按金融資產之賬面總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乃按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透過調整所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於損益中確認有關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其相應調整乃透過虧損撥備賬目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述(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債務及股本工具乃按合約安排的性質與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乃證明於實體的資產經扣減其所有負債後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集團實體發行的股本工具乃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確認。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租賃負債除外)最初按公平值計量，並在適用的情況下按交易成本作出調整。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負債及租賃負債)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取消確認

本集團僅會於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將金融資產及該資產的所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另一實體時，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在取消確認一項金融資產時，該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之間的差額會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會於(及僅會於)其責任被解除、取消或屆滿時，取消確認金融負債。被取消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分部報告

本集團根據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江醫生)報告的內部財務資料識別經營分部及編製分部資料，以便主要營運決策者決定將資源分配予本集團的業務組成部分，並檢討該等組成部分的表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述(續)

關聯人士

(a)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人士或其近親家庭成員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

或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及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就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實體的僱員利益而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被(a)項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項所識別的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一名人士之近親家庭成員指可於該人士與該實體進行買賣時，預期可能會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之家庭成員，並包括：

- (a) 該人士之子女及配偶或家庭伴侶；
- (b) 該人士的配偶或家庭伴侶的子女；及
- (c) 該人士或該人士的配偶或家庭伴侶的受養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判斷及估計

編製財務報表需要本公司董事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對政策之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之呈報金額構成影響。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在該等情況下被視為合理之各種其他因素得出，其結果構成對無法從其他來源即時取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之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算。

本公司會持續檢討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之期間，則於該期間確認有關修訂，或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同時影響目前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有關修訂。

本公司董事已考慮本集團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的發展、選擇及披露。

4.1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本公司董事已作出以下對綜合財務報表確認金額產生最重大影響的判斷：—

自未使用預付療程方案確認收益

確認來自逾期預付療程方案未使用部分的收益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以根據本集團的沒收政策釐定提供服務的責任被視為到期的合適時間，因此，本集團已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收益確認的會計政策符合確認相關收益的條件。

4.2 估計不明朗因素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估計減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乃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如有)列賬。在釐定資產是否出現減值時，本集團須作出判斷及進行估計，尤其在評估：(1)是否有事件已發生或有任何指標可能影響資產價值；(2)資產的賬面值是否能以可收回金額支持，倘為使用價值，即按照持續使用資產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之淨現值；及(3)於將應用於估計可收回金額的適當關鍵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及適當貼現率)。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改變假設及估計(包括貼現率或現金流量預測的增長率)或會對減值測試中使用的現值淨額產生重大影響。於2024年3月31日，使用權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分別為5,562,000港元及4,716,000港元(2023年：11,789,000港元及5,315,000港元)，且就使用權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而言並無確認為減值虧損(2023年：無)。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附註17)乃根據存貨估計售價減去所有估計完工成本及銷售必要成本所得。該等估計乃根據當前市場狀況及銷售類似性質商品的歷史經驗作出，其可因市場狀況的變化而出現重大變化。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估計。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2023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判斷及估計(續)

4.2 估計不明朗因素(續)

長期服務金責任之估計

管理層對長期服務金責任之估計乃根據相關關鍵假設之數目，例如貼現率、薪金增長率、僱員流失率、可抵銷強積金累算權益之預期投資回報作出。

該等假設之差異或會對長期服務金責任之金額以及年度定額權益開支金額構成重大影響。該等假設之任何變動將影響長期服務金責任之賬面值。

於2024年3月31日，長期服務金責任之賬面值為739,000港元(2023年(經重列)：672,000港元)。關鍵假設之詳情及關鍵假設之潛在轉變已於附註27中披露。

5.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指於年內提供醫療診症服務、處方及配藥服務以及療程服務所產生的收益。

客戶合約收益明細：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醫療診症服務	1,121	1,012
處方及配藥服務	9,439	9,202
療程服務	38,575	35,327
	49,135	45,541

(a) 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的客戶合約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界定的範疇內)：

	醫療診症服務		處方及配藥服務		療程服務		總計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某一時間點	-	-	9,439	9,202	-	-	9,439	9,202
隨時間	1,121	1,012	-	-	38,575	35,327	39,696	36,339
	1,121	1,012	9,439	9,202	38,575	35,327	49,135	45,541

(b) 預計將於未來確認於報告日期存續的客戶合約所產生收益

於2024年3月31日，分配至本集團現有合約下剩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總金額為20,998,000港元(2023年：19,201,000港元)。該金額為預計將於未來確認的客戶與本集團所訂立療程服務合約產生的收益。本集團將在未來提供服務時(預計將在未來12至36個月發生)確認相關預期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業務來自單一經營分部，其集中於醫療診症服務、處方及配藥服務以及療程服務。該經營分部乃基於根據附註3所載本集團會計政策編製的內部管理報告進行識別。江醫生已獲識別為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按服務及產品檢討本集團的收益分析，以評估表現及資源分配。

除收益分析外，概無經營業績或其他獨立財務資料可供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的整體業績以作出決策。因此，除實體範圍資料外，並無呈列此單一經營分部分析。

地理資料

本集團幾乎所有的業務均位於香港。本集團所有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按本集團業務所在地劃分)均來自香港。

基於資產實際地點，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大部分位於香港。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各年，並無任何客戶收益按個別計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以上。

7.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政府補貼(附註)	—	829
診症服務收入	750	476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519	368
租賃按金的利息收入	139	129
撤銷貿易應收款項	(12)	—
匯兌虧損淨額	(410)	(1,380)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1)	(1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	1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淨額	—	57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收益	18	—
	993	481

附註：政府補助金指政府推出的「保就業」計劃(「保就業計劃」)，以紓緩2019冠狀病毒疫情對本集團的影響。根據保就業計劃，本集團須承諾並保證本集團(i)於補貼期間不會裁員；及(ii)將工資補貼全數金額用於僱員工資。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該等條件均已達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8. 融資成本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491	779
銀行透支利息	18	—
	509	779

9.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根據GEM上市規則、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如下：

	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總計 千港元
	江醫生 千港元 (附註i)	徐勤女士 千港元	江聰慧女士 千港元	冼翠碧女士 千港元	陳昌達先生 千港元	梁兆祥先生 千港元	呂思安先生 千港元 (附註ii)	符俊賢先生 千港元 (附註iii)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60	60	60	60	180	180	103	33	736
其他酬金：									
薪金及津貼	4,320	484	—	919	—	—	—	—	5,723
表現花紅(附註v)	2,724	232	—	105	—	—	—	—	3,061
服務費	—	—	395	—	—	—	—	—	39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18	—	18	—	—	—	—	36
酬金總額	7,104	794	455	1,102	180	180	103	33	9,951

	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總計 千港元
	江醫生 千港元 (附註i)	徐勤女士 千港元	江聰慧女士 千港元	冼翠碧女士 千港元	陳昌達先生 千港元	梁兆祥先生 千港元	符俊賢先生 千港元 (附註iii)	李家麟先生 千港元 (附註iv)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60	60	60	60	180	180	23	112	735
其他酬金：									
薪金及津貼	4,216	469	203	892	—	—	—	—	5,780
表現花紅(附註v)	1,919	75	—	36	—	—	—	—	2,030
服務費	—	—	238	—	—	—	—	—	23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18	7	18	—	—	—	—	43
酬金總額	6,195	622	508	1,006	180	180	23	112	8,82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9.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附註：

- (i) 江醫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本集團的醫生，其上述所披露的酬金包括彼作為行政總裁及醫生提供服務所得的酬金。
- (ii) 呂思安先生自2023年9月6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i) 符俊賢先生自2023年2月14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2023年6月7日辭任。
- (iv) 李家麟先生於2022年11月15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v) 表現花紅乃參考個別董事表現釐定。

上述執行董事之酬金主要為彼等管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事務所提供服務的酬金。

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為彼等擔任董事所提供服務的酬金。

截至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各年，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概無董事於各年內放棄其任何酬金。

10. 僱員酬金

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三名(2023年：三名)董事，彼等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9。餘下兩名(2023年：兩名)既非董事亦非本公司行政總裁之最高薪酬人士之薪酬詳情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2,601	2,566
表現花紅	1,801	1,78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6	36
	4,438	4,389

彼等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2024年 人數	2023年 人數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1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1	1

截至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各年，本集團並無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11. 除稅前虧損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 本年度	407	387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44	20
	451	407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9,746	8,863
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計入其他開支)	48	211
員工成本		
董事酬金(附註9)	9,951	8,826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14,107	13,271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32	399
— 長期服務金責任產生之開支(附註27)	133	672
	24,623	23,168

12. 所得稅抵免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所得稅抵免包括：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	—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2)
	—	(2)
遞延稅項(附註26)	(22)	(111)
	(22)	(113)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應課稅收入，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2023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抵免(續)

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在司法權區的法定稅率計算除稅前虧損適用的稅項抵免與根據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抵免對賬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除稅前虧損	(3,124)	(3,703)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515)	(611)
不可扣減開支的稅務影響	556	518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08)	(225)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97	30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2)
未確認可扣減暫時性差額之稅務影響	(52)	(102)
年內所得稅抵免	(22)	(113)

13.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2023年：無)。

14.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以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3,048)	(3,537)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96,736	396,736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本公司發行的購股權	-	-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96,736	396,736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虧損等於每股基本虧損。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會行使本公司之購股權，原因為並無攤薄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15. 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租賃物業 千港元
成本	
於2022年4月1日	21,326
於到期時終止確認	(1,062)
於2023年3月31日	20,264
增加	1,056
於2024年3月31日	21,320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2022年4月1日	2,429
年內撥備	7,108
於到期時終止確認	(1,062)
於2023年3月31日	8,475
年內撥備	7,283
於2024年3月31日	15,758
賬面值	
於2024年3月31日	5,562
於2023年3月31日	11,789

(i)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金額

綜合財務狀況表顯示以下與租賃有關的金額：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租賃物業	5,562	11,789
租賃負債		
一年內	5,757	6,705
超過一年但不多於兩年	-	5,222
減：分類為流動負債部分	5,757 (5,757)	11,927 (6,705)
非流動負債	-	5,2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15. 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續)

(ii)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的金額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顯示以下與租賃有關的金額：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		
租賃物業	7,283	7,108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491	779
與短期租賃相關之開支(計入其他開支)	48	211
	7,822	8,098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已付租賃租金現金流出總額為7,749,000港元(2023年：7,729,000港元)。該金額包括支付租賃負債及短期租賃之本金及利息部分。

本集團於兩個年度租用若干辦公室物業及皮膚護理中心用作業務經營。租賃合約按兩至三年固定租期訂立。租賃條款乃根據個別情況協商確定，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

本集團定期就若干辦公室物業訂立短期租賃。於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短期租賃組合與上述披露的短期租賃開支所對應的短期租賃組合相似。

(iii) 延期選擇權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已於租賃一個辦公室物業中擁有延期選擇權。這是為了在管理本集團營運中使用的資產方面最大限度地提高營運靈活性。所持的延期選擇權僅可由本集團行使。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評估是否合理確定行使延期選擇權。本集團未能合理確定行使延期選擇權的未來租賃款項的潛在風險概述如下：

	於2024年3月31 日已確認租賃 負債 千港元	於2024年3月31 日款項未計入租 賃負債的潛在未 來租賃(未貼現) 千港元
辦公室物業－香港	535	1,104

此外，本集團重新評估在本集團控制範圍內發生重大事件或情況發生重大變化時，是否合理確定行使延期選擇權。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該等觸發事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醫療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2022年4月1日	6,605	2,649	21,452	699	31,405
增加	-	165	2,135	-	2,300
撤銷	(60)	(81)	(50)	-	(191)
於2023年3月31日	6,545	2,733	23,537	699	33,514
增加	-	47	1,473	-	1,520
撤銷	-	(3)	(1,545)	-	(1,548)
於2024年3月31日	6,545	2,777	23,465	699	33,486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2022年4月1日	6,335	2,259	17,306	256	26,156
年內撥備	134	159	1,784	140	2,217
撤銷時對銷	(60)	(78)	(36)	-	(174)
於2023年3月31日	6,409	2,340	19,054	396	28,199
年內撥備	84	146	1,738	140	2,108
撤銷時對銷	-	(1)	(1,536)	-	(1,537)
於2024年3月31日	6,493	2,485	19,256	536	28,770
賬面值					
於2024年3月31日	52	292	4,209	163	4,716
於2023年3月31日	136	393	4,483	303	5,315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以直線法經計及其剩餘價值後每年按以下比率進行折舊：

租賃物業裝修	於租賃期限內
辦公室設備	20%
醫療設備	20%
汽車	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17. 存貨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藥物及護膚產品	2,007	1,548
療程消耗品	2,308	3,294
	4,315	4,842

1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持作買賣之上市股本證券	-	1,373

上市證券之公平值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在聯交所可得之市場報價釐定。該等上市證券已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出售。

19. 貿易應收款項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540	626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	(1)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539	625

本集團的客戶通常會以現金、信用卡或數碼支付方法付款。商戶收款服務供應商通常於交易日期後幾天至60日內結算金額。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交易日期(就以信用卡及數碼支付方法而言)(與各自收益確認日期相近)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0-30日	508	611
31-60日	31	-
61-90日	-	-
91-180日	-	14
總計	539	6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19. 貿易應收款項(續)

於接納任何支付方式前，本集團透過評估商戶收款服務供應商的過往信用記錄來評估該等供應商的信用質素。本集團會定期審查該等服務供應商的可收回性。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概無逾期或減值，且為應收並無拖欠還款記錄債務人的款項。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變動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年初	1	4
增加	12	-
壞賬撇銷撥備	(12)	(3)
於年末	1	1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已就於報告期末已逾期的貿易應收款項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1,000港元(2023年：1,000港元)。本集團的管理層認為，有關應收款項可能已減值，原因是本集團採取收回逾期債務的跟進行動後並無任何還款且已計提特定撥備。在釐定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時，本集團考慮貿易應收款項於初步授出信貸日期至各報告期末之任何信貸質素變動。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無需就貿易應收款項進一步計提減值撥備，原因為信用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結餘仍視為可悉數收回。

20. 按金及預付款項

按金及預付款項明細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其他應收款項	425	195
租賃按金	2,837	2,560
其他按金	52	55
預付款項	623	679
按金及預付款項總額	3,937	3,489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分析如下：—		
非流動部分	-	2,556
流動部分	3,937	933
	3,937	3,48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21.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浮動市場利率短期銀行存款。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該等存款的平均實際年利率為2.88%（2023年：2.00%）。

於2024年3月31日，定期存款10,127,000港元及3,765,000港元（2023年：10,273,000港元及3,638,000港元）分別因商戶收款服務及銀行融資18,000,000港元已抵押予銀行。

22. 修復工程成本撥備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於4月1日	800	800
年內撥備	-	-
於3月31日	800	800
指：		
— 非流動	-	700
— 流動	800	100
	800	800

根據本集團訂立的有關物業的經營租賃條款，本集團須於各租賃期末將物業恢復至原物理狀況。因此，須就有關對物業作出翻修變化的預期成本的最佳估計計提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23. 合約負債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預付療程方案(附註)	20,998	19,201

下表列示合約負債的變動：

	千港元
2022年4月1日	19,683
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結餘之已確認收益	(15,384)
收取按金導致合約負債增加淨額	14,902
2023年3月31日及2023年4月1日	19,201
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結餘之已確認收益	(15,369)
收取按金導致合約負債增加淨額	17,166
2024年3月31日	20,998

附註：由於客戶可酌情決定行使該等預付療程方案之合約權利，該等款項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流動負債。

24. 貿易應付款項

購買貨品的平均信用期為30日。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所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0-30日	1,245	253

25. 應計負債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應計員工成本	1,864	2,258
其他應計費用	1,076	774
	2,940	3,03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26. 遞延稅項

截至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所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的變動情況載列如下：

	長期服務金責任 千港元
於2022年4月1日	-
於損益中計入(附註12)(經重列)	(111)
於2023年3月31日	(111)
於損益中計入(附註12)	(22)
於2024年3月31日	(133)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金額載列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遞延稅項資產	133	111

本集團的未確認稅項虧損9,046,000港元(2023年：8,457,000港元)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根據現行法例，該等稅項虧損並未逾期。

27. 長期服務金責任

根據香港僱傭條例(第57章)，獲持續僱用最少五年的香港僱員於若干情況下(如被僱主解僱或退休)有權獲得長期服務金。

應付長期服務金之金額乃參考僱員最後一個月之薪金(以22,500港元為上限)及服務年期，減去任何本集團之強積金計劃供款所產生之累算權益釐定(整體上限為每名僱員390,000港元)。目前，本集團並無實施任何獨立資金安排，以履行其長期服務金責任。

於2022年6月，政府將修訂條例刊憲，取消以僱主之強制性強積金供款所產生之累算權益抵銷長期服務金。修訂條例將於過渡日期生效。另外，政府已指明將推出一項補貼計劃，以於取消安排後協助僱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27. 長期服務金責任(續)

除此之外，一旦抵銷機制之取消安排生效，僱主不得以任何產生自其強制性強積金供款之累算權益(不論於過渡日期之前、當天或之後作出的供款)減少自過渡日期起僱員服務相關之長期服務金。然而，倘僱員之僱傭期間於過渡日期前開始，僱主可繼續使用上述累算權益以減少僱員於直至該日止提供的服務之相關長期服務金。此外，於過渡日期前的服務之相關長期服務金將根據僱員緊接過渡日期前以及直至該日止之服務年期之月薪。

根據長期服務金的權益付款維持以每名僱員390,000港元為上限。倘僱員之權益付款總額超過390,000港元，超過上限之金額將從自過渡日期起累計的部分扣除。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及3所披露，本集團已反映抵銷機制及其取消安排。

本集團已確認，修訂條例主要影響本集團香港僱員之相關長期服務金責任。

未置存基金的長期服務金責任之現值及其變動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於4月1日	672	—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重新計量：		
— 產生自財務假設變動的精算收益	(66)	—
於損益確認之開支：		
— 過往服務費用	—	571
— 當前服務費用	133	101
於3月31日	739	672

當前服務費用、過往服務費用及利息費用已計入僱員權益開支。其已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為下列單獨項目。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經重列)
員工成本	133	67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27. 長期服務金責任(續)

估計及假設

釐定長期服務金責任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2024年	2023年
貼現率	3.7%	3.2%
薪金增長率	1.3%	0.8%

該等假設由管理層作出。貼現因素於接近各期末時經參考政府債券的市場回報率釐定，該等債券將以支付權益的貨幣計值，且到期年期與相關與長期服務金責任之年期相近。其他假設乃根據當前精算指標及管理層之過往經驗作出。

長期服務金責任之現值乃使用預期單位信貸法計算。

長期服務金責任之加權平均期限為17.0年(2023年：17.4年)。

於2024年3月31日之未來年期之未貼現長期服務金責任之預期到期分如下：

	於一年內	超過一年 但於兩年內償還	超過兩年 但於五年內	超過五年
長期服務金責任	-	-	181	1,265

長期服務金責任導致本集團面臨精算風險(例如利率風險、薪金風險及本集團強積金計劃成分基金投資風險)。

重大精算假設之變動

長期服務金責任之計算對上述重大精算假設反應敏感。下表概述該等精算假設變動於各報告期末對長期服務金責任的影響。

	假設之變動	對長期服務金責任的影響	
		假設增加 千港元	假設減少 千港元
於2024年3月31日			
貼現率	5%	(378)	378
薪金增長率	5%	49	(49)
於2023年3月31日			
貼現率	5%	(338)	338
薪金增長率	5%	30	(30)

上述敏感性分析可能無法反映長期服務金責任之實際變動，此乃由於若干假設之間可能互相關聯，故該等假設之變動不太可能各自單獨產生。計算長期服務金責任對重大精算假設的敏感性時，同一精算估值方法也用於計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長期服務金責任。

編製過往年度之敏感性分析所用的方法及假設概無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28. 股本

於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的股本指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詳情如下：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22年4月1日、2023年及2024年3月31日	1,000,000,000	10,000
已發行：		
於2022年4月1日、2023年及2024年3月31日	396,736,000	3,967

29. 儲備

(a) 權益部分變動

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呈列於綜合財務報表第64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b) 本集團儲備的性質及用途

(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賬指所得款項超出本公司已發行股份面值的餘額。

(ii) 購股權儲備

購股權儲備指與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有關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

(iii)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指本集團海外業務資產淨值由功能貨幣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港元)所產生的匯兌差額。該匯兌差額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匯兌儲備累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30. 承擔 資本承擔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就向附屬公司注資已簽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開支	428	539

31.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通過在債務與股權之間作出最佳平衡管理其資本，確保本集團旗下實體能持續經營，同時盡量提高股東回報。年內本集團的整體策略保持不變。

本集團的現有資本架構包括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股本及儲備)。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檢討的一部分，本集團管理層會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有關的風險。根據本集團管理層的建議，本集團將通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及募集新債務來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32.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種類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攤銷成本	24,672	22,34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373
	24,672	23,719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8,723	13,93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負債及租賃負債。金融工具的詳情於各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外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權益價格風險。如何減輕該等風險的政策載列如下。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32.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

外幣風險

外幣風險指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外匯匯率變動而波動之風險。

本集團面對之外幣風險，主要是來自經營相關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導致此風險之貨幣主要為人民幣。本集團並無持有或發行任何衍生金融工具，以作買賣用途或對沖外匯匯率波動用途。

下表詳述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因已確認以所涉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貨幣資產或負債產生的貨幣風險。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人民幣)	6,988	7,200

於2024年3月31日，倘港元兌人民幣貶值／升值10%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本集團的本年度除稅後虧損將增加／減少699,000港元(2023年：720,000港元)。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與浮息銀行結餘有關的現金流利率風險(有關該等銀行結餘的詳情，請參閱附註21)。

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密切監控因市場利率變動導致的利率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市場利率的變動。

管理層認為本集團面臨之浮息銀行結餘現金流利率風險並不重大，因此並無呈列截至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敏感度分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32.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用風險及減值評估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因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的最大信用風險源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呈列的各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為將信用風險降至最低，本集團已制訂監控程序，確保會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各個別債務的信用質素，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充足減值虧損。就此而言，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信用風險已顯著降低。此外，本集團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後根據撥備矩陣就貿易結餘進行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評估。就總賬面值為540,000港元(2023年：626,000港元)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以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於2024年3月31日，基於經毋須花費過多成本或精力作出的前瞻性估計調整所得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信貸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為1,000港元(2023年：1,000港元)。由於對手方為獲國際信用評級機構授予高信用評級的銀行及其他商戶收款服務供應商，本集團認為對手方違約風險較低且並無任何重大逾期金額。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已就貿易應收款項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12,000港元，該金額其後已撇銷(2023年：無)。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所面臨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2024年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即期(未逾期)	0%	539	-
逾期超過六個月	100%	1	(1)
		540	(1)

2023年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即期(未逾期)	0%	625	-
逾期超過六個月	100%	1	(1)
		626	(1)

預期虧損率乃基於實際虧損經驗得出。該等比率會作出調整以反映收集過往數據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及本集團對應收款項預期年期的經濟狀況的觀點之間的差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32.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用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按金的信用風險通過內部程序管理。本集團亦積極監察各債務人欠付的未償還款項，及時識別任何信用風險以降低信貸虧損的風險。本集團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對該等未償還結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進行減值評估。

就總賬面值為2,889,000港元(2023年：2,615,000港元)的按金而言，本集團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自首次確認後信用風險未有顯著增加。結餘按持續基準監管及本集團面臨的預期信貸虧損風險並不重大，原因為本集團僅與知名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交易。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應收款項而言，信用風險將予監控，以便持續審查及跟進任何未償還債務人。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因日常業務過程而產生重大集中信用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債務人持有任何抵押品。

在適用的情況下，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對按金進行減值分析，方法為考慮具有公開信貸評級的可資比較公司(如有)違約可能性。倘未發現具有信貸評級的可資比較公司，則預期信貸虧損應用參考本集團歷史虧損記錄的虧損率方法估計。虧損率予以調整以反映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的預測(如適用)。於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由於其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就按金計提預期信貸虧損。

由於對手方為獲國際信用評級機構授予高信用評級的銀行，故流動資金的信用風險有限。

除存放在若干高信用評級銀行的流動資金存在集中信用風險外，由於信用風險分散於多名對手方，故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的集中信用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32.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與本集團無法履行與其通過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結算的金融負債相關責任的風險有關。本集團面臨有關結算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租賃負債的流動資金風險，亦涉及其現金流量管理。本集團的目標是保持適當水平的流動資產及承諾的資金額度，以滿足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詳述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期限。下表乃根據本集團須付款的最早日期按照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倘分期清償負債，則每期均分配至本集團承諾支付的最早期間。

下表已載入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息流量按浮動利率計息，則未貼現金額按報告期末利率計算。

流動資金表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按要求或 一年內償還 千港元	一年以上 千港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千港元	於報告日期末 的賬面值 千港元
於2024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不適用	1,245	–	1,245	1,245
應計負債	不適用	1,721	–	1,721	1,721
租賃負債	5.20	5,893	–	5,893	5,757
		8,859	–	8,859	8,723
於2023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不適用	253	–	253	253
應計負債	不適用	1,753	–	1,753	1,753
租賃負債	5.13	7,150	5,341	12,491	11,927
		9,156	5,341	14,497	13,933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上市股本證券而面臨權益價格風險。董事通過密切監控投資風險管理該風險。於2023年3月31日，按公平值計算的上市股本證券風險為1,373,000港元。股價下跌10%將對本集團的稅後虧損產生約137,000港元的減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32.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按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列出有關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公平值的方法(尤其是所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以及公平值架構層級(當中根據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將公平值計量分類為第一層至第三層)的資料。

- 第一層：以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計量公平值；
- 第二層：以資產或負債可直接觀察得出(即價格)或間接觀察得出(即自價格得出)之輸入數據(第一層所包括的報價除外)計量公平值；及
- 第三層：以估值技術計量公平值，有關技術包括資產或負債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為基礎得出的輸入數據(即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金融資產	於2024年3月31日之	於2023年3月31日之	公平值等級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公平值 千港元	公平值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上市權益投資	-	1,373	第一層	活躍市場上的買入報價

於報告期內，第一層、第二層及第三層之間並無轉撥。

董事認為，按攤銷成本列入綜合財務報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33. 關聯人士交易

(a) 交易

截至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關聯人士並未訂立任何交易。

(b) 尚未償還結餘

於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與關聯人士的尚未償還結餘。

(c)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10,373	9,196
離職後福利	54	60
	10,427	9,256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乃經參考個人表現而釐定。

34. 附屬公司之詳情

以下為於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 日期及地點	主要營業地點	法人實體類別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股本	本公司所持股本／註冊股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Multiple Profit Enterprise Limited ([Multiple Profit])	2012年2月1日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英屬處女群島 業務公司	普通股1美元	100%	100%	-	-	投資控股
美嬌絲肌科美有限公司 ([美嬌絲肌科美])	2000年7月12日 香港	香港	私人有限公司	普通股10,000港元	-	-	100%	100%	提供醫學皮膚護理 服務
潤美投資有限公司	2014年9月19日 香港	香港	私人有限公司	普通股1港元	-	-	100%	100%	銷售皮膚護理產品 及提供醫學皮膚 護理服務
互聯美(深圳)貿易有限公司 ([互聯美])	2015年8月19日 深圳	中華人民 共和國	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500,000元*	-	-	100%	100%	銷售皮膚護理產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34. 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以下為於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 日期及地點	主要營業地點	法人實體類別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股本	本公司所持股本/註冊股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香港精準及預防醫療中心有限公司	2017年3月31日 香港	香港	私人有限公司	普通股1港元	-	-	100%	100%	提供醫療診症服務
Rightway Honour Holdings Limited (「Rightway Honour」)	2017年9月18日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英屬處女群島 業務公司	普通股200,000 美元	-	-	51%	51%	投資控股
偉之健抗衰老及健康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9日 香港	香港	私人有限公司	普通股100港元	-	-	51%	51%	提供皮膚護理及 健康管理服務
Wealthy Plenty Limited	2017年9月19日 香港	香港	英屬處女群島 業務公司	普通股1美元	100%	100%	-	-	投資控股
偉之健抗衰老健康管理(廣州)有限公司	2018年6月1日 廣州	中國	外商獨資企業	1,500,000港元*	-	-	51%	51%	銷售皮膚護理產品

* 於2024年3月31日，已支付註冊股本為人民幣382,000元(2023年：人民幣291,000元)。本集團須於2045年8月19日或之前支付最多人民幣500,000元之註冊股本。

於2024年3月31日，已支付註冊股本為1,200,000港元(2023年：1,200,000港元)。本集團須於2038年4月30日或之前支付最多1,500,000港元之註冊股本。

上表載列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有重大影響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呈列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可能會導致詳細資料過於冗長。

附屬公司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存續債務證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35.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

下表載列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主要營業地點	非控股權益持有之所有權 權益及投票權比例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之全面虧損 總額		非控股權益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Rightway Honour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49%	49%	(56)	(61)	(3,369)	(3,313)

有關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以下財務資料概要指扣除集團內公司間對銷前之金額。

Rightway Honour及其附屬公司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130	231
非流動資產	4	4
流動負債	(7,009)	(6,995)
負債淨額	(6,875)	(6,76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506)	(3,447)
非控股權益	(3,369)	(3,31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35.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Rightway Honour及其附屬公司(續)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收入	-	28
開支	(110)	(136)
年內虧損	(110)	(108)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隨後將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5)	(16)
	(115)	(124)
以下各方應佔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56)	(55)
— 非控股權益	(54)	(53)
年內虧損	(110)	(108)
以下各方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59)	(63)
— 非控股權益	(56)	(61)
	(115)	(124)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91)	(28)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10)	92
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101)	6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36. 現金流量資料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其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為已於或將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現金流量之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之負債：

	租賃負債 千港元 (附註15)
於2022年4月1日	18,666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已付租賃租金的本金部分	(6,739)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779)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7,518)
其他變動：	
利息開支(附註15(ii))	779
其他變動總額	779
於2023年3月31日	11,927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已付租賃租金的本金部分	(7,210)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491)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7,701)
其他變動：	
利息開支(附註15(ii))	491
確認租賃負債	1,040
其他變動總額	1,531
於2024年3月31日	5,75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37.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4年5月21日，美嬌絲肌科美(作為承租人)與一名獨立第三方(作為出租人)就重續租賃九龍尖沙咀海港城海洋中心1201室(12樓)訂立租賃協議，用作本集團在香港的其中一間醫學皮膚護理中心，自2024年9月1日起至2027年8月31日止(包括首尾兩日)(「租賃協議」)。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由於訂立租賃協議，本集團須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與租賃協議有關的使用權資產。本公司根據租賃協議將予確認的使用權資產的估計價值將為7,000,000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報告期後並未發生重大事項。

38.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表

有關本公司於報告期末的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包括：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1,409	2,686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4,328	–
	5,737	2,686
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059
按金及預付款項	106	104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500	6,718
銀行結餘	280	297
	1,886	8,178
流動負債		
應計負債	104	17
流動資產淨值	1,782	8,16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519	10,84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967	3,967
儲備	3,552	6,880
總權益	7,519	10,84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38.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表(續) 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	總計 千港元
於2022年4月1日	9,712	(2,841)	733	2,461	10,065
年內虧損	-	(3,185)	-	-	(3,185)
購股權失效	-	733	(733)	-	-
於2023年3月31日及2023年4月1日	9,712	(5,293)	-	2,461	6,880
年內虧損	-	(3,328)	-	-	(3,328)
於2024年3月31日	9,712	(8,621)	-	2,461	3,552

附註：其他儲備指於本公司成為Multiple Profit控股公司後Multiple Profit的權益總額。

財務概要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業績					
收入	49,135	45,541	49,147	41,713	48,046
除稅前(虧損)溢利	(3,124)	(3,703)	4,421	1,314	(5,313)
所得稅抵免(開支)	22	113	(276)	48	(86)
年內(虧損)溢利	(3,102)	(3,590)	4,145	1,362	(5,399)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3,048)	(3,537)	3,922	953	(3,237)
非控股權益	(54)	(53)	223	409	(2,162)
	(3,102)	(3,590)	4,145	1,362	(5,399)
資產及負債					
資產總值	40,060	46,484	56,669	58,838	77,943
負債總額	(32,479)	(35,885)	(42,490)	(38,847)	(47,542)
	7,581	10,599	14,179	19,991	30,401
以下各方應佔權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0,950	13,912	17,431	23,445	35,488
非控股權益	(3,369)	(3,313)	(3,252)	(3,454)	(5,087)
	7,581	10,599	14,179	19,991	30,401